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伯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宝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000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环环保、公司、本公司	指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辰投资	指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科投资	指	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勤投资	指	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通安益	指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招商致远	指	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桐城清源	指	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桐城中环	指	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宁阳宜源	指	宁阳宜源中水回用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夏津中环	指	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桐城宜源	指	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阳信清源	指	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德江电力	指	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即公私合作模式，是公共基础设施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指：客户与服务商签订特许权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客户定期收取污水处理费，以此来回收该项目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服务商将污水处理项目的资产无偿移交给客户
TOT	指	Transfer-Operate-Transfer（移交-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指：客户将建设好的污水处理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及经营权有偿转让给服务商，由其进行运营管理；服务商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

		资并得到合理的回报，双方合约期满之后，服务商再将该项目无偿交还客户
委托运营	指	客户将建成或即将建成的污水处理项目委托给专业污水处理运营商运营管理，并支付一定的运营费用
DBO	指	设计、建设、运营
EPC	指	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的一种模式
BOO	指	Building-Owning-Operation（建设-拥有-运营）的英文缩写，指：服务商建设并拥有、运营污水处理项目，在运营期内与客户签订协议，收取污水处理费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环环保	股票代码	30069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环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Zhongh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伯中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 948 号中正国际广场一幢办 1608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41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120 号中辰未来港 B1 座 23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5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ahzhhb.cn/		
电子信箱	zhhb@ahzhhb.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新权	侯琼玲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120 号中辰未来港 B1 座 23 楼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120 号中辰未来港 B1 座 23 楼
电话	0551-63868248	0551-63868248
传真	0551-63868248	0551-63868248
电子信箱	zhhb@ahzhhb.cn	zhhb@ahzhhb.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922-926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熊明峰、郭凯、马小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中深国际大厦 16 层	张恒、幸强	2017 年 8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390,137,019.60	232,532,881.95	67.78%	177,891,39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444,722.16	50,688,840.99	19.25%	46,187,84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236,143.68	47,956,350.31	17.27%	40,770,30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3,997,871.39	-92,453,543.85	-142.28%	79,455,11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含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	80,974,610.31	59,852,073.55	35.29%	126,384,50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6	5.56%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6	5.56%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5%	9.41%	-1.06%	10.9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743,476,066.59	1,071,138,166.91	62.77%	808,533,92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2,580,748.37	697,469,526.21	7.90%	446,712,424.8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104,613.22	91,881,133.87	110,984,415.27	137,166,85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9,472.57	14,919,858.98	18,436,243.79	18,999,14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02,573.73	13,961,731.07	18,125,149.53	16,946,68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90,784.22	-139,317,786.84	-120,707,097.93	87,917,797.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8.67		311,66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2,855.85	2,628,375.24	8,946,71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1,627.52	1,746,606.23	188,055.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82.95	5,393.48	147,397.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75.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2,134.81	1,077,708.65	2,425,547.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1,483.14	570,175.62	1,900,734.98	
合计	4,208,578.48	2,732,490.68	5,417,544.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业务和环境工程业务，同时，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固废处理和垃圾焚烧发电等业务。

（二）业务模式

1、污水处理业务流程图

（1）投资运营模式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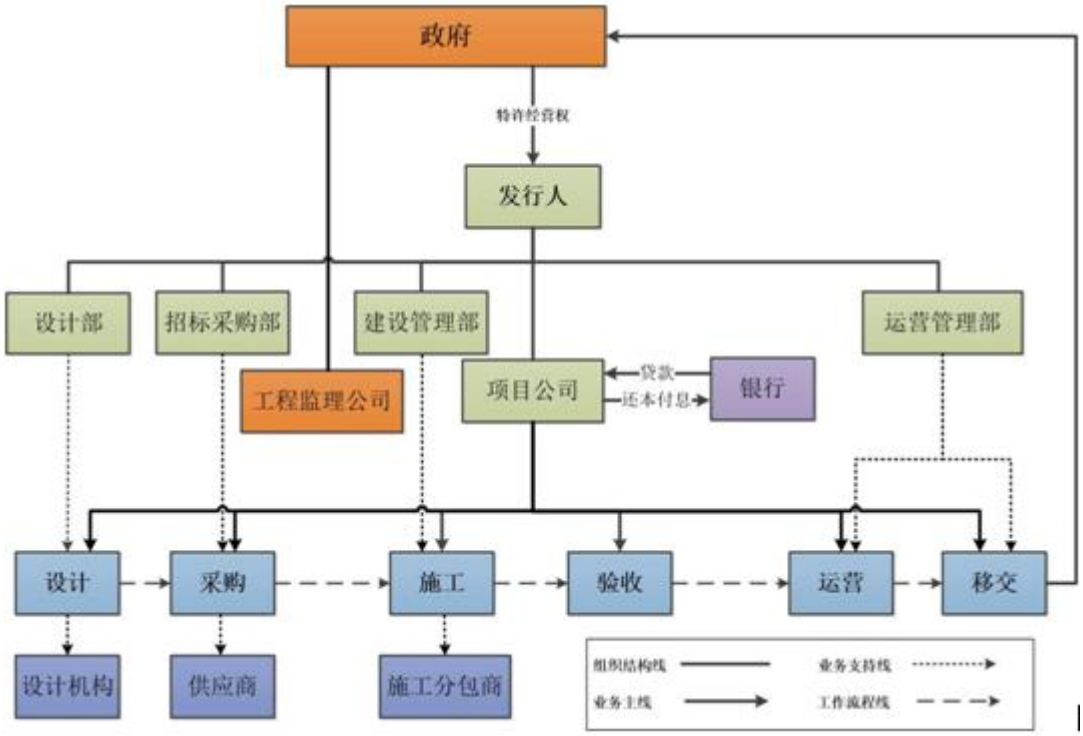

（2）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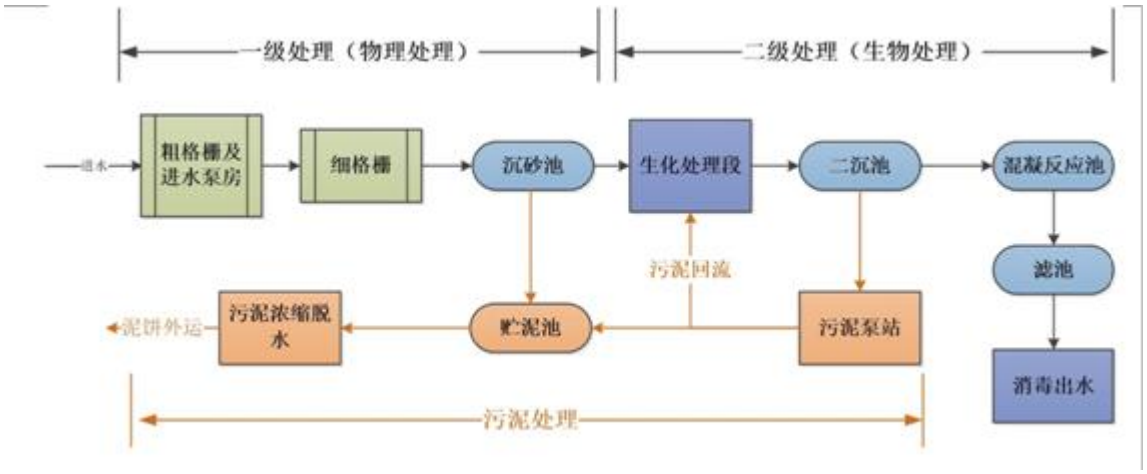

2、环境工程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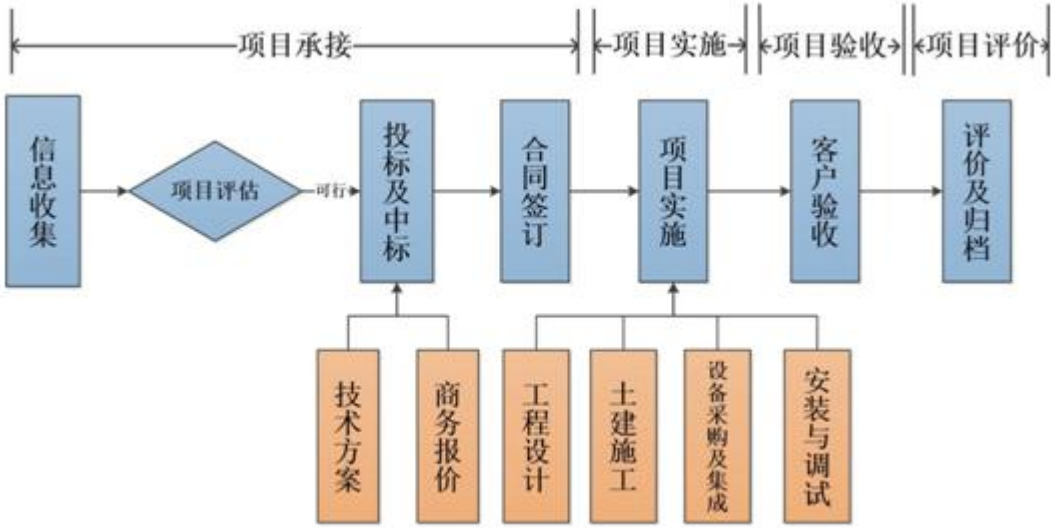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分为询价采购和招标采购。其中，日常办公用品、原料药剂及单件小额设备一般选择询价采购；工程项目所需集中采购设备、材料或选择分包商一般采用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采购。主要采购流程为：（1）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并定期对其进行评价；（2）通过比价、招标等方式确定供应商；（3）对采购标的物进行检验、验收。

2、服务模式

（1）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按进水性质分为城市污水处理业务和工业废水处理业务;按照运营方式分为投资运营业务和委托运营业务。投资运营业务是指公司采用特许经营模式【BOT（建设-运营-移交）、TOT（移交-经营-移交）】、BOO（建设-拥有-运营）、PP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等开展业务，其中BOT/TOT是指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方签订协议取得污水处理厂的特许经营权，在特许经营期内运营该污水处理厂并按照合同约定结算，待特许经营期满将污水处理厂移交给政府部门；BOO是指通过与工业园区内企业签订协议，由公司建设、拥有、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并按照合同约定结算。PPP模式通过公司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方或企业共同持股设立项目公司的方式开展污水处理相关项目。委托运营业务是指公司与拥有污水处理设施所有权的政府部门或其授权方、企业签订委托运营协议，由公司负责设施的运营和维护，并按照合同约定结算。

（2）环境工程业务

公司环境工程业务是指公司与客户签订协议，按照协议约定提供污水处理环境工程设计、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及集成、

安装调试、试运行等阶段的服务，并对工程质量、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在不违反协议约定的前提下，公司可依法将所承包工程中的部分业务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企业，分包企业按照分包合同约定对公司负责。环境工程业务包括工业废水治理工程，致力于攻克高难度工业废水。目前，公司已在医疗废水、高浓度有机废水等领域均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3、营销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协议谈判、参加公开招标和竞争性磋商三种方式开展营销。协议谈判是由公司直接与客户接触，共同商谈合作细节，明确合同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公司参加公开招标或竞争性磋商获得项目的过程主要包括获取项目信息、立项审议、组织投标、合同签订与项目执行、项目评价等环节，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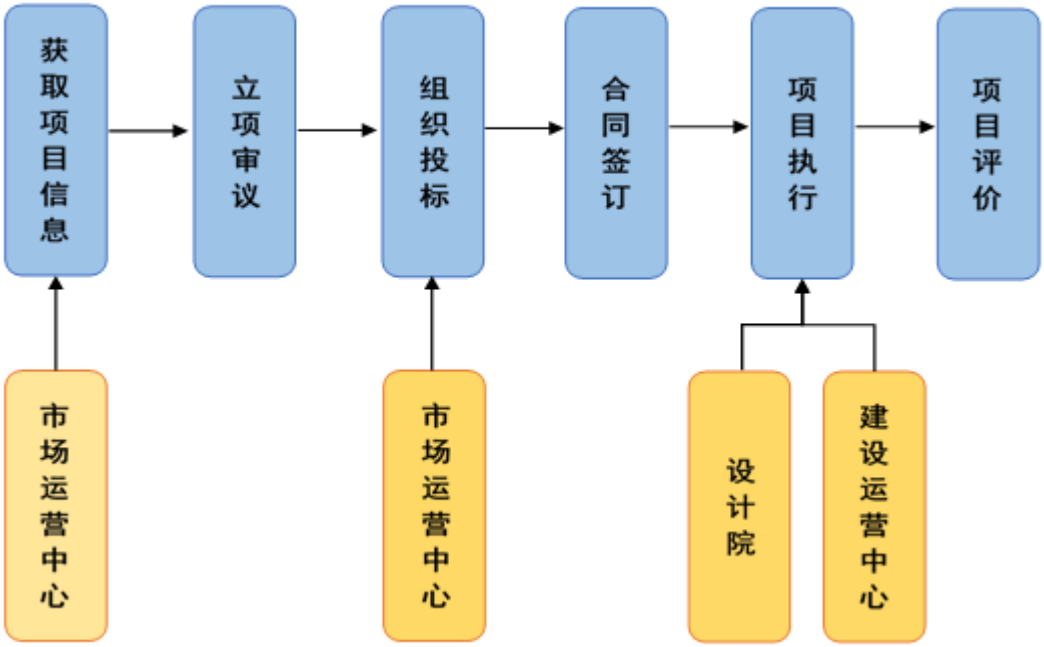

4、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专业服务获得利润，包括为客户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按合同约定收取污水处理费；提供环境工程建造服务，收取相应费用。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及市场驱动

近年来，随着生态文明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环保政策日趋严厉，环保执法力度不断加大，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日益严格，有效激活了环保需求。同时，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激励政策用以推进环保产业的市场化进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 模式）作为公共服务供给机制的重大创新，有利于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盘活社会存量资本，发挥企业市场主体活力和发展潜力。目前， PPP 模式被广泛用于政府环境治理公共服务项目。公司致力于改善水环境，凭借丰富的技术和行业经验，公司有效抓住了行业发展机遇，各项业务取得了显著成效。

2、全产业链服务能力驱动

公司业务范围覆盖城镇污水处理、工业园区及工业污水处理和综合环境治理，具有系统化的方案设计和实施能力，能满足政府、工业企业、工业园区等客户跨领域业务打包整合的需求，提供系统化的解决方案。而且公司可提供包括污水处理相关技术工艺和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咨询、工程建设、投资与运营等全系统服务，具有完善的业务板块和产业链。

（五）行业周期性

公司所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无明显周期性特征，不属于强周期性行业，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内行业将保持持续增

长的态势。

（六）行业发展阶段

1、行业概况及发展前景

（1）污水处理行业概述

污水处理行业是指行业通过物理法、生物法等手段，为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去除水中的污染物质，使污水的水体能够达到排放或再次使用的水质要求。污水处理行业的工作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污水处理，包括工业废水的处理和生活污水的处理；二是污水再回收利用，是指污水经适当处理后，达到一定的水质标准，满足某种使用要求，可以进行有益使用，属于污水的深度处理；三是污泥处理，是指针对污水处理后产生的污泥进行填埋等处理。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于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的处理。

我国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低于世界平均水平且水污染的情况较为严重。水污染加剧了水资源短缺的矛盾，对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造成危害。因此，健全水污染防治长效机制，提升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技术，保障水生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事关整个经济社会的持续健康发展。污水处理行业作为社会生产的最终阶段，其行业的主要任务就是进行末端处理。从污水处理的流程上看，污染水源在经过处理后，进入自然水体或中水回用系统，进行水资源的下一次循环；从供需关系上看，作为“治理服务”的公益性行业，污水处理行业的下游是“服务”需求者，也就是与政府形成需求关系。

（2）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发展现状

目前污水处理行业整体发展速度较快，近几年污水处理厂数量增加，城乡覆盖率提高，但依然处于初级阶段。水污染严重、污水排放量持续增长的背景下，污水处理行业依然拥有巨大的市场容量。

A.污水排放量持续增长，水处理能力亟待加强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和人口持续增长，全国的污水排放总量呈上升趋势。根据2017年2月23日中国生态环境部发表的《全国环境统计公报》显示，从2005年到2015年，我国污水排放总量由524.5亿吨增长到734.7亿吨，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增加速度尤为迅猛。

我国的污水排放总量变化趋势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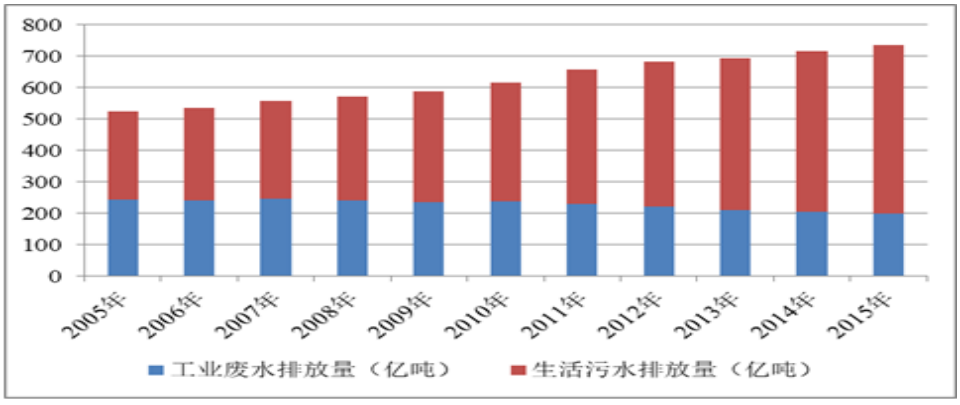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环保部

在我国污水排放总量持续增加的背景下，各城市、县城的污水处理厂的数量及年污水处理量有所增加，但依然无法满足污水排放量所适应要求。同时，全国乡镇污水处理厂的覆盖率很低且污水处理能力有限。

因此，尽管我国目前污水处理现状有所改善，但我国许多城镇污水依然面临着无法进行处理而直接排放至生态环境中，从而导致河海流域的水被污染，形势较为严峻。无论是从城市、县城还是各乡镇，其污水处理能力依然无法满足污水排放量的要求，污水处理能力亟待提高。

B.水污染严重，水生态修复市场空间巨大

尽管近年来我国对水污染治理高度重视，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但目前水污染状况依然严重。

根据《2017中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显示，我国现阶段水污染情况堪忧。2017年全国地表水1,940个水质断面（点位）中，Ⅰ～Ⅲ类水质断面（点位）1,317个，占67.9%；Ⅳ、Ⅴ类462个，占23.8%；劣Ⅴ类161个，占8.3%；对全国31个省（区、市）223个地市级行政区的5,100个监测点开展了地下水水质监测结果显示：水质为优良级、良好级、较好级、较差级和极差级的监测点分别占8.8%、23.1%、1.5%、51.8%和14.8%。

“十二五”期间，中国的污水处理规模得到明显的提升，截止2015年，全国城镇污水处理能力达到2.17亿立方米/日，其中城市污水处理能力达到1.61亿立方米/日，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增速保持在3%-7%；排水管网长度在2015年达到54万公里，排水管网长度的增速在5%-10%。根据发改委和住建部对城镇污水及再生水方向的“十三五”规划，城市污水处理率要求从2015年的91.90%提升至95%，需要新建污水处理设施5,022万立方米/日，提标改造4,220万立方米/日，对再生水质量、污水管道的建设要求也有所提高。“十三五”规划为污水处理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需求。

C.污水排放标准较低，提标改造提上日程

2012年12月24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只有出水作为回用水的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采用一级A排放标准，其他排入地表水的均采用一级B及以下标准。因而，随着我国污水排放总量大幅增加，水污染日趋严重，我国对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标准愈加严格。2015年4月2日，国务院发布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提到要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要因地制宜进行改造，2020年底前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敏感区域（重点湖泊、重点水库、近岸海域汇水区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应于2017年底前全面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目前我国大部分城镇已有的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能力只能达到一级B标准，无法满足现有要求。因而需要在已有的处理设施基础上，通过进一步设计、建设施工等，提升污水处理能力，使得出水达到标准的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对已有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将提上日程，为行业提供了新的发展动力。

2、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目前我国污水处理现状，结合“十二五”时期我国水污染治理的成果及“十三五”规划，政府先后出台多项政策以支持水治理的发展。

国务院于2015年4月2日印发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又称“水十条”）提出，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要因地制宜进行改造，2020年底前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县城、城市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85%、95%左右。根据国家环保部环境规划院、国家信息中心的分析预测，“十三五”期间我国废水治理投入将达到13,992亿元。

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出“加快完善城镇污水处理系统。全面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大雨污分流、清污混流污水管网改造，优先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消除河水倒灌、地下水渗入等现象。到2020年，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和85%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2017年8月，国务院正式批复《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流域分区、分级、分类管理的差异化要求，整体优化部署流域环境综合治理，为各地水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了指南，对于促进《水十条》实施，把水污染防治融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作大局，改善环境质量、确保环境安全、促进转型发展，夯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水环境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018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联合发布《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指出：打好水源地保护攻坚战；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打好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

2018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

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指出：促进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支持城镇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处理设施建设，加快黑臭水体治理；支持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各项政策出台为污水处理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未来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将蓬勃发展。

3、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污水处理产业发展较晚，建国以来到改革开放前，我国污水处理的需求主要是以工业和国防为主。改革开放后，随着国民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污水处理的需求也进一步增加。

（1）国际水务巨头进入中国市场，大型项目竞争优势明显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随着改革政策的颁布以及允许社会资本、多元化投资主体进入污水处理行业，我国污水处理行业的市场化探索拉开了序幕。一批国际水务巨头包括威立雅水务集团、苏伊士环境集团、泰晤士水务、柏林水务集团等凭借其品牌、资本等优势通过直接投资、控股、参股等多种方式陆续大规模进入中国污水处理市场，取得了市场先导地位。在大型项目中，跨国水务集团由于资本实力雄厚及技术先进，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在中小型项目中，由于管理成本相对较高，竞争优势不明显。

（2）国有企业采用改制、并购等方式，业务规模迅速扩张

2002年9月，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及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了《关于推进城市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发展的意见》要求转变污水处理设施只能由政府投资、国有单位运营管理的观念，现有从事城市污水运营的事业单位，按《公司法》改制成独立的企业法人，不具备改制条件的与政府部门签订委托运营合同，建立以特许经营制度为核心的管理体制。随着改革政策制度的陆续颁布，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市场化进程进一步加快。一批大型国有上市企业如北控水务、首创股份、兴蓉投资、创业环保等，通过并购等方式迅速扩大业务规模，凭借雄厚的资本实力、丰富的社会资源等优势迅速发展壮大，在全国范围内积极开拓抢占市场，成为跨国水务企业强力的竞争对手。

（3）民营企业异军突起，势头强劲

根据水处理行业市场调查显示，近年来，随着国家进一步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市政公用事业领域，以桑德集团、国祯环保、鹏鹞环保为代表的一批优秀民营企业凭借着市场化的经营管理机制、技术创新等优势迅速崛起，成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行业新生力量，在区域市场及细分市场开始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

跨国水务巨头、大型国有上市企业、优秀民营企业构成了当前我国污水处理行业主要的市场化竞争主体。

由于污水处理行业由政府特许经营，地方企业凭借20至30年的特许经营权形成区域市场的进入壁垒，市场成“碎片化”分布。根据E20研究院出具的《中国水务行业市场分析报告》显示，截至2016年末，环保水处理项目运营规模前10名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合计仅为16.47%，其中运营规模排名第一的威立雅的市场占有率也仅为3.08%。因此，目前我国污水处理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低。

中国的污水处理行业还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我国环保产业的快速发展，市场规模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不断扩大，污水处理产业市场化服务需求将逐步突出，行业将呈现资源整合与跨区域发展的趋势，在规模效应的推动下，具有良好市场信誉、资金实力、技术与服务领先的企业将加快其扩张的步伐，未来行业的集中度将逐步提高。

4、行业的市场化程度

污水处理属于市政服务，为城镇基础服务的组成部分。因而污水处理行业兼具公益性、区域垄断性等特点。随着市场机制的引入，公共服务也走向外部化进程。大量污水处理项目通过政府与企业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以BOT、TOT、PPP等模式开展。在污水处理项目的初期设计、工程承包、设备采购及安装等阶段，采取招投标、询价等方式，呈现出较高的市场化竞争状况。但总体而言，由于地方经济发展水平参差不齐，各地方政府市政相关服务的市场化程度各异，整个污水处理行业的市场化程度依然不高。

5、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公司以污水处理为主要经营业务，同行业内主要企业基本情况如下表：

企业简称	基本情况
威立雅 水务集团	威立雅水务集团是国际化的环境集团，总部位于法国巴黎，专注于环境策略与资源管理。集团的业务主要包括水务管理、废弃物管理与能源管理。在水务管理部分主要提供包括完整供水服务、饮用水处理服务、污水处理服务。从20世纪90年代起至今，已在中国34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和特别行政区拥有水务项目。
苏伊士	苏伊士环境集团是拥有120年历史的全球知名环境企业，总部位于法国。公司主要业务

环境集团	范围是提供环境设备及服务，包括饮用水生产与输配、污水回收与处理、废物处理与回用。在我国的重点投资区域是北京、上海、青岛、重庆和南方的珠江流域，已为1400万人口提供自来水及污水处理服务。
泰晤士水务	泰晤士水务是于1989年由泰晤士水务局私有化后改制成立的股份公司，是英国最大的供水和废水治理服务公司，负责多个地区的公共供水及污水处理，负责一系列的水管理基础设施项目，职能包括处理流域内的供水、排水及污水处理。
柏林水务集团	柏林水务集团是德国最大的自来水和污水处理企业，拥有17家自来水厂和28家污水处理厂，业务范围涵盖了自来水供应和污水处理的各个领域。
国祯环保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安徽省合肥市，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是我国生活污水处理行业市场化过程中最早提供“一站式六维服务”综合解决方案的专业公司，现已形成生活污水处理研究开发、设计咨询、核心设备制造、系统设备集成、工程建设安装调试、投资运营管理等全寿命周期的完整产业链。
国中水务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是香港国中控股有限公司旗下最具投资价值和发展潜力的投资型水务企业。公司主要从事建设、经营城市市政工程、生态环境治理工程;相关技术和设备的开发、生产与销售；并提供水务工程领域的技术咨询服务。目前，公司旗下已有11家水务公司，业务遍布河北、山西、内蒙古、青海、陕西、安徽、山东等全国各地。
首创股份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是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推动公用基础设施产业市场化进程，主营业务为基础设施的投资及运营管理，发展方向定位于中国环境产业领域。公司发展战略是：以水务为主体，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环境服务商。
鹏鹞环保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环保水处理领域，可提供环保水处理相关的研发、咨询与设计、设备生产及销售、工程承包、项目投资及运营等一站式服务，是环保水处理行业的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提供商。
云南水务	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云南省领先的城镇污水处理及供水行业综合服务商之一。业务包括四个主要分部，即污水处理、供水、建造及设备销售以及其他(包括O&M污水处理及市政垃圾处理项目)。该四个分部涵盖水务行业的全范畴，包括原水供应、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工程服务、水务设备销售和系统集成。
康达环保	康达国际环保有限公司是中国领先的投资及运营污水处理设施的民营公司，主要通过服务特许经营安排以BOT及TOT模式向客户提供订制及综合的污水处理解决方案及服务。
创业环保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污水处理和城市道路收费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在公司的主营业务中，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于城市污水处理业务，包括污水处理及相关设施的建设管理，自来水供水、中水及供热供冷服务及相关设施的建设管理等业务。

（七）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先进的管理水平、良好的技术优势以及对市场的精准把握，在市政及工业园区BOT、TOT、PPP、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及工业废水治理细分领域均取得了良好的发展，并积极开拓水生态修复、固废处理和垃圾焚烧发电等相关业务。公司紧抓业务各环节的质量水平并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不断开拓新市场的基础上，与原有客户继续保持合作完成了对已有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扩建等。2012年、2013年公司连续两年取得由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颁发的“安徽省环保产业优秀企业”等荣誉，2014年取得由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颁发的“安徽省十佳环境污染治理企业”证书，2015年取得由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颁发的“安徽省环保产业骨干企业”证书，2016年取得由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颁发的“安徽省十佳环保创新企业”，2018年公司成功入选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促进会“安徽省环保产业优秀企业”名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期末固定资产余额较期初增长较大，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及新购置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较期初增长较大，主要系本期新增德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致。
货币资金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增长较大，主要系本期借款获取的融资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长较大，主要系本期新增特许经营权项目投入运营、环境工程业务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期初增长较大，主要系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减少较大，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结存金额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期末长期应收款余额较期初增长较大，主要系本期新增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增加所致。
商誉	商誉本期新增，系本期并购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较大，主要系期末本期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减少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服务质量优势

公司作为城市污水处理和工业废水治理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可提供包括污水处理相关技术工艺和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咨询、工程建设、投资与运营等全系统服务。公司的综合服务相较于单一工程承包商、设备制造商等具有更强竞争优势，能够针对不同污水处理项目的特点，依托其拥有的专业技术团队和成熟的工程运作模式，有效确保各个阶段的工程质量，提高运营的安全性，保证项目的顺利执行。

2、管理优势

公司对行业整体发展具有较为深刻认识，能够根据行业现状、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及时、高效地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保证了公司运营管理模式的专业、高效及可持续。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各部门职责清晰明确，保证各个环节正常高质量运行。同时公司扁平化的组织架构，能够有效提升管理效率，对项目信息能够及时做出反馈并采取措施，并能

充分合理地对公司人员进行调配与管理。

3、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学历较高的优秀人才管理团队，管理团队整体偏年轻化，层次合理，为公司业务开展提供不竭的动力。以公司董事长张伯中为代表的核心管理人员拥有多年污水处理行业从业经历，积累了丰富的服务和管理经验，对客户需求动向及产业发展趋势具有较深的理解和较强的判断能力，为公司持续创新和业务拓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伯中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企业管理经验和社会实践经验，是安徽省企业家联合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桐城商会终身名誉会长，被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评为“安徽省环保产业优秀企业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永莲被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评为“安徽省环保产业优秀企业家”。

4、细分市场技术优势

目前，公司已在工业废水治理细分领域里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在医疗废水、高浓度有机废水（印染废水、明胶废水）等领域均有成功实施案例。工业废水具有污染物含量高、成分复杂、处理难度大等特点。因此，工业废水治理细分领域存在一定的进入壁垒，对生产工艺、技术的要求较高。公司技术人员通过反复试验和研究，掌握了包括“多维电催化反应器”以及“印染废水处理工艺技术”等核心技术，并取得了专利证明。各项核心技术克服了常规工业污水处理方法效率低、运行费用高的缺陷，在处理高盐度、高酸碱度、高色度、高浓度工业污水技术上取得了较大突破，公司运营的华茂纺织工业污水处理厂系对高浓度高色度印染废水进行集中预处理。公司承接的国轩高科污水处理工程，为使得电池生产线的废水进行高效处理后能达到生产线循环利用，公司在工艺流程设计、设备集成及参数调整等方面均进行精密地调控，已达到预期效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公司抓住环保行业的发展机遇，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开展经营管理各项工作，顺利完成了2018年度经营目标，实现营业收入39,013.70万元，同比增长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44.47万元，同比增长19%；总资产174,347.61万元，同比增长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5,258.07万元，同比增长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持续聚焦水环境治理业务，市场开拓卓有成效

2018年，公司对市场体系进行了调整和优化，持续聚焦水环境治理业务，污水处理和环境工程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夏津中环、桐城中环、桐城清源二期、潜山清源、全椒清源二期等项目相继投入运营；公司当年获得的环境工程类订单、污水处理投资性订单均创公司新纪录，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抓住机遇进入固废处理领域，打造公司新的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市场机遇，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战略合作，通过投资、增资等模式迅速切入固废处理领域，并成功获得德江、承德、西乡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为实现“双业务齐飞”的战略目标打下了基础，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新的增长动力。

（三）积极开展项目并购，启动可转债申报推进公司发展

公司积极探索运用资本工具，大力开展投资并购活动，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于2018年9月成功收购兰考荣华水业有限公司90%股权，增强了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可转债申报工作，拟募资29,000万元，用于桐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及阳信河流镇物流园区PPP项目建设。

（四）大力推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软实力

技术和创新是企业生命力的源泉。公司于2018年11月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技术研发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得到全面提升，同时还获得了安徽省节能环保“五个一百”生产企业、“安徽省环保产业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推进技术中心、智慧水厂建设，不断引进和培养优秀技术人才，打造了一支技术过硬的研发团队，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90,137,019.60	100%	232,532,881.95	100%	67.78%
分行业					
环境综合治理业务	389,968,278.70	99.96%	232,378,233.31	99.93%	67.82%
其他业务	168,740.90	0.04%	154,648.64	0.07%	9.11%
分产品					
污水处理业务	149,893,481.44	38.42%	117,299,499.50	50.44%	27.79%
环境工程业务	240,074,797.26	61.54%	115,078,733.81	49.49%	108.62%
其他业务	168,740.90	0.04%	154,648.64	0.07%	9.11%
分地区					
安徽地区	312,213,745.30	80.03%	162,764,163.88	70.00%	91.82%
山东地区	70,977,651.56	18.19%	69,768,718.07	30.00%	1.73%
河南地区	6,945,622.74	1.78%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境综合治理业务	389,968,278.70	268,497,317.66	31.15%	67.82%	91.49%	-8.51%
分产品						
污水处理业务	149,893,481.44	66,406,514.28	55.70%	27.79%	25.68%	0.74%
环境工程业务	240,074,797.26	202,090,803.38	15.82%	108.62%	131.29%	-8.25%
分地区						
安徽地区	312,213,745.30	227,219,193.48	27.22%	91.82%	111.60%	-6.80%
山东地区	70,977,651.56	38,768,985.81	45.38%	1.73%	18.08%	-7.5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1	25,961.07	11	25,961.07			14	23,768.94	10	10,850.75
合计	11	25,961.07	11	25,961.07			14	23,768.94	10	10,850.75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安徽庐江龙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项目	12,984.68	EPC	96%	11,320.64	11,320.64	7,736	是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类型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1	35,000	1	35,000					1	14,584.95	20,415.05	5	5,214.36
BOO												2	1,866.12
PPP	2	47,639.14	2	47,639.14					2	31.95	48,025.78	2	833.58
TOT												3	6,804.73
合计	3	82,639.14		82,639.14					3	14,616.9	68,440.83	12	14,718.79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桐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PPP	正常执行中	31.04	31.04	35,295.53	0	是
德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BOT	正常执行中	14,584.95	14,584.95	20,415.05	0	是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泰安清源污水处理厂	TOT	17 万吨/日	特许经营协议	5,130.41	1,743.27	6,098.17	否
安庆清源污水处理厂	BOT	2.5 万吨/日	特许经营协议	1,346.34	966.85	1,700	否
宁阳清源污水处理厂	TOT	6 万吨/日	特许经营协议	1,689.12	860.99	1,339.87	否
桐城清源污水处理厂	BOT	5 万吨/日	特许经营协议	1,652.33	1,045.62	546.04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一销售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正在履行的合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污水处理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66,406,514.28	24.73%	52,835,744.55	37.68%	25.68%
环境工程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202,090,803.38	75.27%	87,375,643.42	62.31%	131.29%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本年因收购子公司，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本年因新设立子公司，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合肥环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泰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河南中环鑫汇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本年因增资，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本年因注销，合并范围减少子公司望江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9,906,955.6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4.3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3,206,417.82	29.02%
2	第二名	79,253,216.48	20.31%
3	第三名	51,156,167.64	13.11%
4	第四名	29,399,981.90	7.54%
5	第五名	16,891,171.76	4.33%
合计	--	289,906,955.60	74.3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9,722,691.6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3,222,087.73	11.62%
2	第二名	26,565,000.00	9.29%
3	第三名	11,123,067.54	3.89%
4	第四名	9,974,403.83	3.49%
5	第五名	8,838,132.59	3.08%
合计	--	89,722,691.69	31.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680,527.76	1,281,731.08	109.13%	主要系业务拓展，市场投入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4,729,648.89	12,789,297.10	15.17%	
财务费用	15,066,780.85	7,156,460.94	110.53%	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2,832,773.93	8,104,494.95	58.34%	主要系研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升。公司开展了环巢湖重污染河流多元生态技术协同与应用示范项目、城市污水处理污泥减量化成套设备研究及试验项目、陶瓷膜在市政污水处理中的应用研究、基于多级AO工艺的高效脱氮除磷工艺开发研究等研发课题，并申请相关专利10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合作。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合肥智能所合作开展的“去除污水中微污染物的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通过安徽省科技进步奖评审委员会综合评审；与安徽建筑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人才交流、实验室建设、科技攻关等领域开展全方位合作。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66	43	2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28%	14.53%	8.39%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832,773.93	8,104,494.95	3,959,287.0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9%	3.49%	2.2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269,562.01	267,600,011.13	5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267,433.40	360,053,554.98	78.66%
其中：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	304,972,481.70	152,305,617.40	10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97,871.39	-92,453,543.85	-14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含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	80,974,610.31	59,852,073.55	35.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541,628.50	285,755,092.74	-37.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473,953.36	391,015,688.90	-1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932,324.86	-105,260,596.16	-3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537,216.13	228,612,600.00	10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59,530.71	70,325,439.80	9.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77,685.42	158,287,160.20	143.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47,489.17	-39,426,979.81	150.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56.68%，主要系本期收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78.66%，主要系公司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42.28%，主要系本期特许经营权项下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37.87%，主要系公司理财到期，收回投资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4.84%，主要系本期并购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02.32%，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43.72%，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23,997,871.39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包含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304,972,481.70元，扣除特许经营权项目支付的现金，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80,974,610.31元，与本公司报告期净利润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43,052.20	1.31%	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收益所致	否
资产减值	7,908,555.64	9.95%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700,129.31	2.14%	主要系收到政府上市奖励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33,554.43	0.04%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0,940,445.72	5.22%	27,612,962.19	2.58%	2.64%	主要系本期借款获取的融资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97,248,421.80	5.58%	47,023,848.99	4.39%	1.19%	主要系本期新增特许经营权项目投入运营、环境工程业务增加所致。
存货	60,723,772.07	3.48%	70,178,492.96	6.55%	-3.07%	主要系当期结算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79,048,174.62	4.53%	49,161,476.06	4.59%	-0.06%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资及新购置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62,564,233.75	9.32%	14,661,336.10	1.37%	7.95%	主要系本期新增德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致。
短期借款	91,000,000.00	5.22%	9,950,000.00	0.93%	4.29%	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290,138,830.8	16.64%	45,714,285.92	4.27%	12.37%	主要系本期经营规模扩大，新增质押

	9					借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53,878,083.21	3.09%	11,572,353.12	1.08%	2.01%	主要系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187,403.89	1.50%	24,082,148.70	2.25%	-0.75%	
其他流动资产	37,000,374.86	2.12%	130,725,341.14	12.20%	-10.08%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结存金额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38,377,824.90	59.56%	591,153,406.53	55.19%	4.37%	主要系本期新增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36,201,881.60	2.08%	36,902,841.39	3.45%	-1.37%	
商誉	32,753,627.50	1.88%			1.88%	系本期并购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27,873.09	0.85%	55,669,857.13	5.20%	-4.35%	主要系上年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本年到期结算所致。
应付账款	152,066,887.00	8.72%	79,404,575.08	7.41%	1.31%	主要本期工程项目增加，相应的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1,278,920.00	0.65%	20,071,421.03	1.87%	-1.22%	主要系建设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的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30,561,822.31	7.49%	550,622.46	0.05%	7.44%	主要系股东借款及并购欠款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031,125.72	保证金
应收账款	26,251,151.00	贷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236,998,270.20	贷款、质押
无形资产	35,949,637.37	贷款、抵押
合计	345,230,184.2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94,420,000.00	201,000,000.00	96.2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新设	75,600,000.00	80.00%	自有资金	桐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8 年 08 月 16 日	2018-072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收购	113,400,000.00	90.00%	自有资金	应一帆	长期	股权	3,000,000.00	3,263,738.45	否	2018 年 09 月 11 日	2018-081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收购	10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8 年 11 月 07 日	2018-112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合计	--	--	289,000,000.00	--	--	--	--	--	3,000,000.00	3,263,738.4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资产转让	收购	是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自有资金	100.00%	5,000,000.00	5,029,724.94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7-039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	--	5,000,000.00	5,029,724.94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首次公开	20,006.83	8,051.81	20,180.57	0	0	0.00%	0.53	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20,006.83	8,051.81	20,180.57	0	0	0.00%	0.5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61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67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8.78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006.83 万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了审验，并出具会验字[2017]4822 号《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实际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 20,180.57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92.9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19.24 万元。因募集资金账户中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将上述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共计 18.71 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结存余额 0.53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桐城市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PPP 项目	否	5,500	5,500	1.75	5,501.75	100.03%	2018 年 02 月 10 日	90.72	90.72	是	否
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否	9,106.83	9,106.83	7,693.95	9,278.34	101.88%	2018 年 10 月 01 日	107.92	107.92	是	否
夏津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否	4,000	4,000	0	4,000	100.00%	2018 年 01 月 01 日	14.1	14.1	是	否
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	否	1,400	1,400	356.11	1,400.48	100.0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006.83	20,006.83	8,051.81	20,180.57	--	--	212.74	212.74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006.83	20,006.83	8,051.81	20,180.57	--	--	212.74	212.7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由于政府征地拆迁工作未能及时完成导致项目完工时间滞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94,771,435.86 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专字[2017]4940 号《关于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19.24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0.53 万元，因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将上述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转入自有账户共计 18.71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宁阳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中水回用工程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止达到可使用状态，并于 2019 年 1 月正式投产，故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尚未实现效益。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活污水处理	36,000,000.00	193,292,521.28	100,970,051.34	51,304,128.32	17,432,680.32	13,482,511.55
安庆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活污水处理	10,000,000.00	99,068,257.09	55,190,174.19	13,463,424.33	9,668,480.91	8,203,089.03
宁阳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活污水处理	20,000,000.00	116,804,407.32	52,952,819.51	16,891,171.76	8,609,900.62	7,504,825.73
桐城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活污水处理	90,000,000.00	369,440,203.10	155,344,023.98	16,523,348.46	10,456,206.92	7,996,784.8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尚在建设期
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尚在建设期
合肥环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新泰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尚在项目前期
河南中环鑫汇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2018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694.56 万元，净利润 326.3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93.74 万元
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尚在建设期
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增资设立	尚在项目前期
望江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注销	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行业概况及发展前景

（1）污水处理行业概述

污水处理行业是指行业通过物理法、生物法等手段，为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去除水中的污染物质，使污水的水体能够达到排放或再次使用的水质要求。污水处理行业的工作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污水处理，包括工业废水的处理和生活污水的处理；二是污水再回收利用，是指污水经适当处理后，达到一定的水质标准，满足某种使用要求，可以进行有益使用，属于污水的深度处理；三是污泥处理，是指针对污水处理后产生的污泥进行填埋等处理。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于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的处理。

我国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低于世界平均水平且水污染的情况较为严重。水污染加剧了水资源短缺的矛盾，对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造成危害。因此，健全水污染防治长效机制，提升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技术，保障水生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事关整个经济社会的持续健康发展。污水处理行业作为社会生产的最终阶段，其行业的主要任务就是进行末端处理。从污水处理的流程上看，污染水源在经过处理后，进入自然水体或中水回用系统，进行水资源的下一次循环；从供需关系上看，作为“治理服务”的公益性行业，污水处理行业的下游是“服务”需求者，也就是与政府形成需求关系。

（2）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发展现状

目前污水处理行业整体发展速度较快，近几年污水处理厂数量增加，城乡覆盖率提高，但依然处于初级阶段。水污染严重、污水排放量持续增长的背景下，污水处理行业依然拥有巨大的市场容量。

A.污水排放量持续增长，水处理能力亟待加强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和人口持续增长，全国的污水排放总量呈上升趋势。根据2017年2月23日中国生态环境部发表的《全国环境统计公报》显示，从2005年到2015年，我国污水排放总量由524.5亿吨增长到734.7亿吨，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增加速度尤为迅猛。

我国的污水排放总量变化趋势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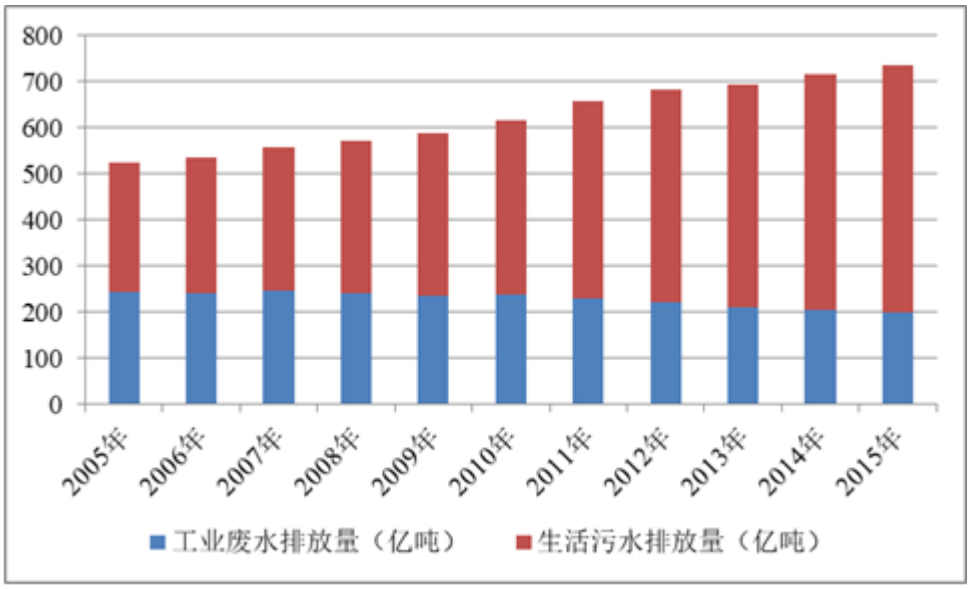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环保部

在我国污水排放总量持续增加的背景下，各城市、县城的污水处理厂的数量及年污水处理量有所增加，但依然无法满足污水排放量所适应要求。同时，全国乡镇污水处理厂的覆盖率很低且污水处理能力有限。

因此，尽管我国目前污水处理现状有所改善，但我国许多城镇污水依然面临着无法进行处理而直接排放至生态环境中，从而导致河海流域的水被污染，形势较为严峻。无论是从城市、县城还是各乡镇，其污水处理能力依然无法满足污水排放量的要求，污水处理能力亟待提高。

B.水污染严重，水生态修复市场空间巨大

尽管近年来我国对水污染治理高度重视，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但目前水污染状况依然严重。

根据《2017中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显示，我国现阶段水污染情况堪忧。2017年全国地表水1,940个水质断面（点位）中，Ⅰ～Ⅲ类水质断面（点位）1,317个，占67.9%；Ⅳ、Ⅴ类462个，占23.8%；劣Ⅴ类161个，占8.3%；对全国31个省（区、市）223个地市级行政区的5,100个监测点开展了地下水水质监测结果显示：水质为优良级、良好级、较好级、较差级和极差级的监测点分别占8.8%、23.1%、1.5%、51.8%和14.8%。

“十二五”期间，中国的污水处理规模得到明显的提升，截止2015年，全国城镇污水处理能力达到2.17亿立方米/日，其中城市污水处理能力达到1.61亿立方米/日，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增速保持在3%-7%；排水管网长度在2015年达到54万公里，排水管网长度的增速在5%-10%。根据发改委和住建部对城镇污水及再生水方向的“十三五”规划，城市污水处理率要求从2015年的91.90%提升至95%，需要新建污水处理设施5,022万立方米/日，提标改造4,220万立方米/日，对再生水质量、污水管道的建设要求也有所提高。“十三五”规划为污水处理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需求。

C.污水排放标准较低，提标改造提上日程

2012年12月24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只有出水作为回用水的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采用一级A排放标准，其他排入地表水的均采用一级B及以下标准。因而，随着我国污水排放总量大幅增加，水污染日趋严重，我国对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标准愈加严格。2015年4月2日，国务院发布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提到要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要因地制宜进行改造，2020年底前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敏感区域（重点湖泊、重点水库、近岸海域汇水区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应于2017年底前全面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目前我国大部分城镇已有的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能力只能达到一级B标准，无法满足现有要求。因而需要在已有的处理设施基础上，通过进一步设计、建设施工等，提升污水处理能力，使得出水达到标准的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对已有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将提上日程，为行业提供了新的发展动力。

2、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目前我国污水处理现状，结合“十二五”时期我国水污染治理的成果及“十三五”规划，政府先后出台多项政策以支持水治理的发展。

国务院于2015年4月2日印发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又称“水十条”）提出，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要因地制宜进行改造，2020年底前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县城、城市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85%、95%左右。根据国家环保部环境规划院、国家信息中心的分析预测，“十三五”期间我国废水治理投入将达到13,992亿元。

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出“加快完善城镇污水处理系统。全面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大雨污分流、清污混流污水管网改造，优先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消除河水倒灌、地下水渗入等现象。到2020年，全国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和85%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2017年8月，国务院正式批复《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流域分区、分级、分类管理的差异化要求，整体优化部署流域环境综合治理，为各地水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了指南，对于促进《水十条》实施，把水污染防治融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作大局，改善环境质量、确保环境安全、促进转型发展，夯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水环境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018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联合发布《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指出：打好水源地保护攻坚战；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打好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

2018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指出：促进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支持城镇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处理设施建设，加快黑臭水体治理；支持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各项政策出台为污水处理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未来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将蓬勃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围绕“水环境+固废处理”双主业的发展模式，大力推进环境工程业务，稳步开拓污水处理和固废处理投资运营业务，加强市场资源投入，进一步完善全国性网络布局，为实现“双业务齐飞”的战略布局夯实基础。

(三)经营计划

2019年，面对经济下行和环境监察严峻的双重压力，公司将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提升各项业务效益，努力实现各项经营目标：

1、围绕“双业务齐飞”的战略布局，大力开拓水环境和固废处理市场

2019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水环境+固废处理”双主业的发展模式，大力推进环境工程业务，稳步开拓污水处理和固废处理投资运营业务，加强市场资源投入，进一步完善全国性网络布局，为实现“双业务齐飞”的战略布局夯实基础。

2、继续推进资本运作，提升资本实力

并购是企业资本运作的重要手段。2019年公司将积极寻找合适的投资并购标的，做好相关资金筹措规划，同时要积极探索运用相关资本工具，为业务拓展提供资本助力。推进可转债顺利发行， 推进产业并购基金落地，研究落实资产证券化和再融资工作，促进公司做大做强。

3、深化企业文化建设，促进企业凝聚力提升

2019年，公司将不断深化公司的企业文化建设，秉承诚信、仁和、勤奋、创新的核心价值理念，逐步开展具有特色的各类学习活动、培训活动、文化活动及员工关怀活动，增强员工凝聚力向心力，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最终促进企业发展。

4、推进企业人才发展战略，提高公司竞争力

人才是第一资源，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2019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加强人才团队建设，尤其要加强固废事业部的人才梯队建设，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继续推进人才培训计划和管培生制度，切实落实公司的人才发展战略，

提高公司竞争力。

5、优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19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治理工作，提升董事会决策能力，发挥监事会的监督功能，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打造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继续强化规范运作督导，把合规与风险管理作为重中之重，全方位提升合规风控能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流动性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污水处理相关的投资及运营业务和环境工程业务，该等业务对公司自身运营资金的要求较高。投资及运营业务需要垫付大量的资金，特许经营权无论是通过BOT运作模式取得或者通过TOT运作模式取得，现金大量流出的建设期（收购期）无现金流入或只有极少现金流入，投资及回报需要在未来年度逐年收回，收回周期可能长达10－20年；环境工程业务的承接需要投标及履约保证金。目前公司业务仍处于快速扩张期，投资运营和环境工程类的业务规模仍在不断扩大，首发上市后，公司主要通过债务融资满足发展的需要，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52.39%。融资规模和结构的合理规划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客观上存在负债和资金管理不当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2、客户集中风险

2018年、2017年、2016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总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4.31%、63.88%、75.21%，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或其授权方，信用度较高，但如果主要客户出现违约风险或重大财务风险，将可能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进而引发业绩下滑。因此，公司存在客户集中风险。

3、经营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安徽和山东两省。2018年以来，安徽、山东以外区域业务开拓状况良好，获得了河南省兰考县产业聚集区污水处理厂项目、贵州省德江县和河北省承德市等地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未来随着相关项目的建设、运营，公司在安徽、山东地区的收入占比将有所下降。但未来如果安徽、山东省区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未能与当地政府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则经营区域集中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导致经营业绩的下滑。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8年末、2017年末、2016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712.39万元、5,182.81万元、5,707.01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7.46%、22.30%、32.13%。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与所处行业性质密切相关。目前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按月确认，报告期内平均信用期为3-4个月，少数合作历史较长且信用良好的客户将适度给予延长信用期；环境工程业务一般采取按进度分阶段收款方式，在各阶段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款。尽管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授权方，信誉和偿债能力较好，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但由于总额较大，公司仍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5、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投资项目尽管在投资前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已经进行了充分论证，但不排除受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的影响，可能出现项目不能按期进行、后期回款拖延等情况，最终导致项目运行周期长，不能及时达到预期的效益。

6、PPP等商业模式带来的风险

公司一直积极开展相关环保领域的PPP模式业务探索，设立相关的子公司与内部业务部门，抓住市场大趋势，推进公司在环保市场的业务发展。但PPP作为新兴的业务模式，在推广探索的道路上仍然存在不确定性风险。首先是政策方面，虽然近年来关于PPP模式的相关政策落地加速，但整体上仍有待完善。其次，PPP模式项目投资额较大、合作年限较长，在实际运营中受各方面的影响，项目的盈利情况可能会低于预期水平从而带来运营风险。公司在深入探索PPP创新业务模式的同时，不断完善PPP项目的内部风控管理体系，加强对项目的技术分析、财务判断、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选择财政状况良好的地方政府、实力雄厚和信誉良好的合作方，降低项目风险。

7、出水水质超标的风险

公司运营的污水处理厂均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排放标准进行污水处理及出水检测，并配备相应的出水超标应急预案。报告期内，公司运营良好，无出水水质超标情况。但出水水质受到进水水质、设备运行状况、工艺参数设置及控制等因素综合影响，若个别排放主体未按照环保部门相关要求排放，导致进水水质大幅超过设计进水标准，或设备突发故障等不可预见状况，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出水水质超标的风险。同时，若发生自然灾害或突发性事故也会导致公司可能面临出水水质超标风险。此外，在国家排放标准提高后，根据新的标准提质改造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在提质改造完成前，尽管公司一直采取谨慎运营措施，但不排除存在个别污水厂的个别指标超标的风险，不排除存在被环保部门通报或限期整改甚至行政处罚的风险。

8、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和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经营呈现技术多样化、业务模式多样化特征，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在逐步加大，对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若公司在组织架构、人力资源及财务管理等方面不能适应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管理制度等未能得到及时调整和完善，将对公司的高效运营造成不利影响，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9、关于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在经营活动列示的会计核算特点所带来的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生活污水处理BOT、TOT特许经营权投资运营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列入金融资产核算的特许经营权项目的投资并非投资活动而是与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交易或事项，因此公司在现金流量表中将按照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在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中列示。2018年、2017年、2016年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30,497.25万元、15,230.56万元、4,692.94万元，由于特许经营权项目产生的经营性现金流入是在项目特许经营期限（一般为20-30年）内逐年回收的，导致公司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在开始运营后能获得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公司采取预算管理，每年做好投资规划和财务筹划，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合理安排项目投标，从而保证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正常流转。若公司未有效、合理进行预算管理、投资规划及财务筹划，则有可能导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周转困难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的变化情况，加强资金与成本管理、制度创新、内部控制、应收账款与现金流管理等，提高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降低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相关风险，保持公司平稳快速增长。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三）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具体原因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如下：

1、现金分红条件

（1）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当年财务报表经审计机构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12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除外），前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或总资产的20%。

2、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根据盈利、资金需求、现金流等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3、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已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董事会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的关系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

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为：

1、公司应当多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股本规模、盈利情况、投资安排等因素提出利润分配建议，由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

2、利润分配方案应当征询监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并经2/3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和符合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必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5、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和程序为：

1、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为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实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在履行有关程序后可以对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2、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表决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4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0,005,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400,2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400,2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21,911,118.8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000.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40.02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6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33.35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现有总股本10667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5333.5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6000.50万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6,400,200.00	60,444,722.16	10.59%	0.00	0.00%	6,400,200.00	10.59%
2017 年	5,333,500.00	50,688,840.99	10.52%	0.00	0.00%	5,333,500.00	10.52%
2016 年	0.00	46,187,847.24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伯中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伯中承诺： 自发行人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017 年 08 月 21 日	2020 年 8 月 20	正常履行中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	2017 年 08 月 21 日	2020 年 08 月 20	正常履行中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宁波安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孝明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017 年 08 月 21 日	2018 年 08 月 20	履行完毕，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一）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如下：1、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具体原因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2、现金分红条件（1）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公司当	2017 年 08 月 21 日	2020 年 08 月 20	正常履行中

			年财务报表经审计机构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除外），前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总资产的 20%。3、现金分红比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根据盈利、资金需求、现金流等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红。4、股票股利分配条件：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已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董事会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5、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的关系：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6、利润分配决策程序：（1）公司应当多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股本规模、盈利情况、投资安排等因素提出利润分配建议，由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2）利润分配方案应当征询监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并经 2/3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3）独立董事和符合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必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5）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7、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和程序：（1）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为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实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在履行有关程序后可以对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2）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表决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张伯中	分红承诺	未来公司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人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张伯中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	关于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张伯中出具《关于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已经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具体承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用方面的承诺	诺如下：（1） 本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中环环保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中环环保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中环环保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中环环保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中环环保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中环环保，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中环环保；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中环环保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3）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的公司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中环环保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该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中环环保及其他股东利益。本人承诺将不会向中环环保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 如未来中环环保或其子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中环环保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中环环保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5）本人确认该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性。（6）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中环环保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赔偿中环环保相应损失。（7） 本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持有中环环保股份之日起满两年为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均严格履行。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股份公司《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2）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5）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股份公司《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关于避免资金占用承诺：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环环保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中环环保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直接或间接地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中环环保的资金款项。若今后发生本人直接或间接占用中环环保资金情形，本人将在中环环保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中环环保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将所占用资金及利息归还中环环保。同时，中环环保有权直接扣减分配给本人的现金红利，用以偿还本人所占用的资金。就本人所控制企业与中环环保在本承诺函出具日之前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若中环环保因此受到行政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则全部责任和损失由本人承担。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	IPO 稳定股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	2017 年 08 月	2020 年	正常履行

	公司;胡新权;江琼;李杰;马东兵;马国友;宋永莲;袁莉;张伯雄;张伯中	价承诺	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具体包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和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 当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 当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由公司回购股票：（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3）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除权后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4）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且回购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以其所获得的公司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资金为限。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高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60%。4、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三）信息披露：1、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将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公司将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予以公告。 在回购期间，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的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在回购期间，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回购期届满或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后的，公司将停止回购行为，并将在三日内公告回购股份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包括已回购股份总额、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以及支付的总金额等内容。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在提出并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措施的过程中，应当根据分阶段披露原则，在相关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或者实施期限届满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及时向公司通报增持公司股票措施的相关	21 日	08 月 20	中

			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提出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具体方案、股东大会批准情况、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由公司进行信息披露。在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实施期限届满前，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措施的情况。3、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信息披露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生产效益还需一定时间，公司的净利润可能难以实现同步大幅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后可能会摊薄股东的即期回报。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增强发行人持续回报能力，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如下措施：（1）发行人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势态，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在加快建立生态文明建设、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推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和运营、鼓励引入社会资本等多项产业政策的推进下，我国目前污水处理行业的发展较快。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及业务稳定增长，主营业务突出。但是发行人现有业务依然受到多种复杂因素的综合影响，包括税收优惠政策变动、行业技术更新、应收账款回收等因素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到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发展。针对上述风险，发行人主要采取以下措施予以应对：①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安全和有效使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②加快区域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竞争力；③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拓展公司客户，提高业务收入规模；④加大污水处理关键技术的研发，特别是高难度工业废水处理技术的研发，推动研究成果产业化，形成公司核心竞争力。（2）发行人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将采取的相关措施如下：①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加强成本控制。公司将在现有组织结构的基础上不断完善现有业务的管理模式，在推进业务发展的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有效执行，进一步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财务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②确保募投项目效益最大化、提升市场竞争力。为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及提高市场占有率，通过充分的可行性分析，确定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努力调配各方面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募集资金到位后，通过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实现项目效益，增强股东回报。③优化投资回报机制。公司在《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方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发行人提醒投资者：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发行人对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本公司作出承诺如下：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郭景彬;胡新权;江琼;李东;李杰;马东兵;马国友;马迎三;宋永莲;袁莉;张伯雄;张伯中	其他承诺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切实履行的承诺：为保证公司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露;代雷;郭景彬;胡新权;江琼;李东;李杰;马东兵;马国友;马迎三;宋永莲;徐文静;袁莉;张伯雄;张伯中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切实履行已作出的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则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未经公司许可，该等人员离职后二年内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工作。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下称“本次发行上市”），为本次发行上市，公司编制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下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承诺如下：一、公司承诺发行申请文件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一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应在前述行为被依法认定后 5 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经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若公司在该期间内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做除权除息处理；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张伯中	其他承诺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下称“本次发行上市”），为本次发行上市，公司编制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下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作为公司的控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如下：一、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经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三、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陈露;代雷;郭景彬;胡新权;江琼;李东;李杰;马东兵;马国友;宋永莲;徐文静;袁莉;张伯雄;张伯中	其他承诺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下称“本次发行上市”），为本次发行上市，公司编制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下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如下：一、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陈露;代雷;郭景彬;胡新权;江琼;李东;李杰;马东兵;马国友;马迎三;宋永莲;徐文静;袁莉;张伯雄;张伯中	其他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的承诺：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公司发行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公司发行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张伯中	其他承诺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本人作为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环保”)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7 年 08 月 21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正常履行中

			公司法、中环环保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中环环保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直接或间接地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中环环保的资金款项。若今后发生本人直接或间接占用中环环保资金情形,本人将在中环环保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中环环保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将所占用资金及利息归还中环环保。同时,中环环保有权直接扣减分配给本人的现金红利，用以偿还本人所占用的资金。就本人所控制企业与中环环保在本承诺函出具日之前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若中环环保因此受到行政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则全部责任和损失由本人承担。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目的：资金需求。2、股份来源：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以及实施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3、减持方式：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4、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期间为减持的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减持的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的减持期间为减持的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2018 年 09 月 03 日	2019 年 03 月 25	正常履行中
	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目的：资金需求。2、股份来源：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以及实施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3、减持方式：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4、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18 年 11 月 7 日至 2019 年 5 月 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18 年 11 月 7 日至 2019 年 5 月 6 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实施（即 2018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19 年 05 月 06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情形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年因收购子公司，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本年因新设立子公司，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合肥环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泰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河南中环鑫汇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本年因增资，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本年因注销，合并范围减少子公司望江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明峰、郭凯、马小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6、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工程承包	市场价格	800 万元	800	9.50%	800	否	银行结算	80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17-037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1.3 万元	1.3	0.02%	1.3	否	银行结算	1.3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018-11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13.6 万元	13.6	0.16%	13.6	否	银行结算	13.6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018-11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工程承包	市场价格	3600 万元	3,600	42.76%	3,600	否	银行结算	3600	2018 年 08 月 20 日	2018-074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工程承包	市场价格	4000 万元	4,000	47.51%	4,000	否	银行结算	4000	2018 年 11 月 01 日	2018-11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5 万元	5	0.06%	5	否	银行结算	5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018-11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合计	--	--	8,419.9	--	8,419.9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购买资产	购买房产	市场价格			1,034.12	银行结算	0	2018 年 01 月 09 日	2018-001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借款	0	2,000	2,000	0.00%	0	0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借款	0	19,000	12,000	5.22%	137.91	7,137.91
安徽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伯中先生任董事	贷款	0	2,000	0	5.22%	36.25	2,003.19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2018-046号公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2018-052号公告），公司向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2月，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上浮幅度与公司现存的银行贷款利率上浮幅度相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向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借款金额为19,000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06 月 07 日	2018-047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8,0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2 月 24-2022 年 12 月 24 日	否	否
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2 日	20,000	2018 年 09 月 13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9 月 20 日-2033 年 9 月 5 日	否	否
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2 日	6,000	2018 年 04 月 13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4 月 28 日-2031 年 4 月 28 日	否	否
安庆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01 日	4,000	2018 年 11 月 15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11 月 16 日-2022 年 11 月 16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8,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8,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8,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0.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桐城清源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其特许经营权及项下应收账款为主合同项下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桐城中环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申请人民币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其特许经营权及项下应收账款为主合同项下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安庆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清源以其拥有的设备向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4 年。该项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以安庆清源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185	0	0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450	0	0
合计		12,63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江县人民政府	德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建设、运营	2018 年 12 月 26 日			不适用		市场定价	35,000	否	否	正在执行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18-125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	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桐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期满移交	2018 年 11 月 26 日			不适用		公开招投标	35,326.67	否	否	正在执行	2018 年 11 月 26 日	2018-108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中环环保	阳信县陆港物	滨州市阳信县	2018 年 10 月			不适用		公开招	12,731.	否	否	正在执	2018 年 10 月	2018-108 巨潮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管理服务中心	河流镇陆港物流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建设、设计、投资、融资、运营	19 日					投标	06			行	22 日	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德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部分工程承包	2018 年 08 月 29 日			不适用		市场定价	15,000	否	否	已终止	2018 年 11 月 07 日	2018-112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庐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部分工程承包	2018 年 07 月 11 日			不适用		市场定价	22,500	否	否	已终止	2019 年 01 月 16 日	2019-003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庐江龙桥工业园区管委会	安徽庐江龙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设计、建造、运	2018 年 05 月 30 日			不适用		公开招投标	12,984.68	否	否	正在执行	2018 年 05 月 30 日	2018-04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营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桐城市配套污水管网存量资产转让	2017 年 12 月 20 日		18,932	安徽中信房地产土地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02 月 21 日	市场定价	20,000	否	无	管网已移交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7-039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让广大投资者第一时间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决策。公司根据国家和行业发展要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切实提高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努力为社会提供优质的环保产品和服务，最大限度地满足经济环境同步发展的需求，对社会和公众负责，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努力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也积极履行社会公益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	COD、氨氮、TN、TP	连续	1	泮河	COD22.7mg/l；氨氮 1.32mg/l；TN13.0mg/l TP0.287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839 吨/年；氨氮:48.8 吨/年 TN480.7 吨/年；TP:10.6 吨/年	COD2190 吨/年；氨氮 262.44 吨/年；TN657 吨/年；TP21.9 吨/年	无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第一污水处理厂	COD、氨氮、TP，TN	连续	1	泮河	COD23.0mg/l；氨氮：0.86mg/l；TP0.26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	COD314.6 吨/年；氨氮 11.76 吨/年；TP3.56	COD547.5 吨/年；氨氮 65.55 吨/年；TP9.12	无

					TN13.17mg/l	准》一级 A 标准	吨/年；TN 180.1 吨/年	吨/年；TN273.75 吨/年	
宁阳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宁阳河	COD27.6mg/l、氨氮 0.49mg/l、TP0.21 mg/l、TN8.61 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460.92、氨氮 16.70、TP1.67、TN68.39	COD1095 吨/年、氨氮 109.5 吨/年	无
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COD、氨氮、TP，TN	连续	1	青年河	COD40.6mg/l；氨氮 0.82mg/l；TP0.25mg/l；TN8.83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101；氨氮 2.03；TP0.62；TN21.9	COD365 吨/年；氨氮 36.5 吨/年	无
寿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跃进河	COD14.94 mg/l、氨氮 0.50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193.93 吨、氨氮 6.49 吨	COD730 吨/年、氨氮 73 吨/年	无
安庆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长江	COD41.05 mg/l、氨氮 0.56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B 标准	COD130.87 吨、氨氮 1.78 吨	COD547.5 吨/年、氨氮 73 吨/年	无
全椒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襄河	COD21.24 mg/l、氨氮 0.83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198.12 吨、氨氮 7.74 吨	COD500 吨/年、氨氮 80 吨/年	无
舒城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路里河	COD16.7mg/l、氨氮 1.97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152.39 吨、氨氮 17.98 吨	COD456.25 吨/年、氨氮 45.63 吨/年	无
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	COD、氨氮	连续	1	龙眠河	COD18.8mg/l、氨氮	GB18918-2002《城镇污	COD183 吨、氨氮	COD219 吨/年、氨氮	无

司					1.63mg/l	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15.9 吨	29.2 吨/年	
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柏年河	COD13.9mg/l、氨 氮 0.34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27.47 吨、氨氮 0.67 吨	COD110 吨/年、氨氮 11 吨/年	无
潜山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鲁坦河	COD16.5mg/l、氨氮 0.4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16.55 吨、氨氮 0.40 吨	COD182.5 吨/年、氨氮 18.25 吨/年	无
安徽宜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市政管网	COD130mg/l、氨氮 2mg/l	GB4287-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间接排放标准	COD180 吨、氨氮 2.77 吨	--	无
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	杜庄河	COD28.83mg/l、氨氮 1.37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184 吨、氨氮 8.74 吨	COD405.8 吨/年、氨氮 38.4 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以上重点排污单位均已完成污水处理装置建设并已进入运营阶段。自投入运营以来，项目管理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完善，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已发挥了减少污染物排放和生态环境保护作用。上述重点排污单位的排污情况均达到了相应的国家标准，且运行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均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环评批复情况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	泰环审报告表【2013】44号、鲁环报告表【2006】211号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第一污水处理厂	泰环审报告表【2013】59号
宁阳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泰环审【2014】14号
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夏环报告书【2016】1号
寿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环监[2008]100号、六环评[2011]60号
安庆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环建函[2010]323号
全椒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环评函[2008]216号
舒城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环评函[2008]60号
桐城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桐环字[2008]13号、环建函[2016]56号
潜山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潜环审[2017]40号
桐城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环建函[2015]090号
安徽宜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建函[2012]94号
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	豫环审[2011]259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以上重点排污单位均根据环保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中阐述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工作处置措施，是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以上重点排污单位均已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规定，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执行的排放标准，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切实做好对自身管辖污染源的在线监测工作。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3月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合肥政务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宜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土地和厂房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伯中先生提供担保。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06号公告。

2018年3月6日，于2018年3月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城清源”）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桐城清源以其特许经营权及项下应收账款为主合同项下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公司控股子公司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城中环”）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桐城中环以其特许经营权及项下应收账款为主合同项下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07号公告。

2018年3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15号公告。

2018年5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均为专业从事环保行业的上市公司，协议双方在环保行业均有各自的优势和资源，有利于促进共同发展，建立全面战略合作关系。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35号公告。

2018年8月，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解除限售，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5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5.62%，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8月27日。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76号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特定股东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布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3日、2018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78、2018-124号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布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2018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91、2018-123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公开发行可转换为公司债券事宜，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回复》报送证监会审核。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2018年12月6日、2018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股东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质押800万股本公司股份，于2018年11月份解除质押。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100号公告。

公司搬迁至新址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1120号中辰未来港B1座23楼。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109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114号公告。

2018年10月15日、2018年11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及＜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110号公告。

2018 年 11 月 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决定对部分组织结构进行调整。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117号公告。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与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10,430,509.63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119号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3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望江清源水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望江清源水务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2018年6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21、2018-050号公告。

2018年5月3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阳清源水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孙公司宁阳宜源中水回用有限公司增资1,275万元，其中359万元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916万元为公司自有资金。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43号公告。

2018年6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共计1,000万元人民币向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承德电力90.91%的股权，承德电力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54号公告。

2018年7月1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共计2,100万元人民币向庐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增资。2019年1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项目合作终止协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2019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56、2019-003号公告。

2018年7月，公司与应一帆先生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公司决定以现金方式收购应一帆先生持有的荣华水业90%的股权。2018年9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9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收购荣华水业90%的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2018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59、2018-081号公告。

2018年8月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肥环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65号公告。

2018年8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6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71号公告。

2018年8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7,560万元出资设立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80%。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72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共计9,000万元人民币向乐陵电力增资，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为90%。2018年9月2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乐陵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公司以减资方式退出，不再持有乐陵电力股权。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2018年10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37、2018-086号公告。

2018年9月2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69.50%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德江电力90%股权。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于2018年11月收购盛运环保所持德江电力剩余10%股权，德江电力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2018年1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85、2018-112号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000,000	75.00%	0	0	40,000,000	-57,000,000	-17,000,000	63,000,000	39.3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0,000,000	75.00%	0	0	40,000,000	-57,000,000	-17,000,000	63,000,000	39.3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6,000,000	52.50%	0	0	28,000,000	-55,500,000	-27,500,000	28,500,000	17.81%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000,000	22.50%	0	0	12,000,000	-1,500,000	10,500,000	34,500,000	21.5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670,000	25.00%	0	0	13,335,000	57,000,000	70,335,000	97,005,000	60.63%
1、人民币普通股	26,670,000	25.00%	0	0	13,335,000	57,000,000	70,335,000	97,005,000	60.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06,670,000	100.00%	0	0	53,335,000	0	53,335,000	160,005,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4月20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2017

年年末总股本106,67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方案已于2018年6月7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06,670,000股变更为160,005,000股。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对象为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宁波安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孝明等7名股东，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57,000,000股，本次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份已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解除限售登记手续，并已于2018年8月27日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2017年年末总股本106,67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方案已于2018年6月7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06,670,000变更为160,005,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导致的股份变动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年初普通股股份数为106,670,000股，本年6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变更为160,005,000股。变动影响如下：

每股收益	
项目	金额（元/股）
期末基本每股收益	0.38
剔除公积金转增股本影响后每股收益	0.57
影响额	-0.19
每股净资产	
项目	金额（元/股）
期末每股净资产	4.70
剔除公积金转增股本影响后每股净资产	7.06
影响额	-2.3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437,500	12,656,250	4,218,750	0	首发限售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	12,000,000	4,000,000	0	首发限售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12,000,000	4,000,000	0	首发限售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250,000	9,375,000	3,125,000	0	首发限售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	7,500,000	2,500,000	0	首发限售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安徽省安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2,500	1,968,750	656,250	0	首发限售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周孝明	1,000,000	1,500,000	500,000	0	首发限售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合计	38,000,000	57,000,000	19,000,00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2017年年末总股本106,67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方案已于2018年6月7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06,670,000变更为160,005,000股。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57,000,000股，解限后公司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股份63,000,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91,005,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6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伯中	境内自然人	21.56%	34,500,000	11,500,000	34,500,000	0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1%	28,500,000	9,500,000	28,500,000	0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1%	12,656,250	4,218,750	0	12,656,250		
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8%	10,535,000	2,535,000	0	10,535,000		
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6%	9,375,000	3,125,000	0	93,750,000		
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0%	8,800,000	800,000	0	8,800,000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6,014,585	1,014,585	0	6,014,585		

金（有限合伙）								
安徽明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泽环保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壹号	其他	2.00%	3,200,000	3,200,000	0	3,200,000		
宁波安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1,968,750	656,250	0	1,968,750		
张晓彤	境内自然人	0.34%	537,700	537,700	0	537,7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张伯中的控股子公司；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股东主要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张伯中亲属；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合伙人主要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张伯中所控制其他企业的员工。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656,250	人民币普通股	12,656,250
永新县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35,000
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3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75,000
永新县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0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14,585	人民币普通股	6,014,585
安徽明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泽环保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壹号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宁波安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8,750	人民币普通股	1,968,750
张晓彤	537,700	人民币普通股	537,700
杨一峰	40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500
王玉广	396,8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上述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截止本报告期，1、公司股东张晓彤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37,700 股。2、公司股东杨一峰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7,500 股。3、公司股东王玉广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96,8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伯中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伯中	本人	中国	否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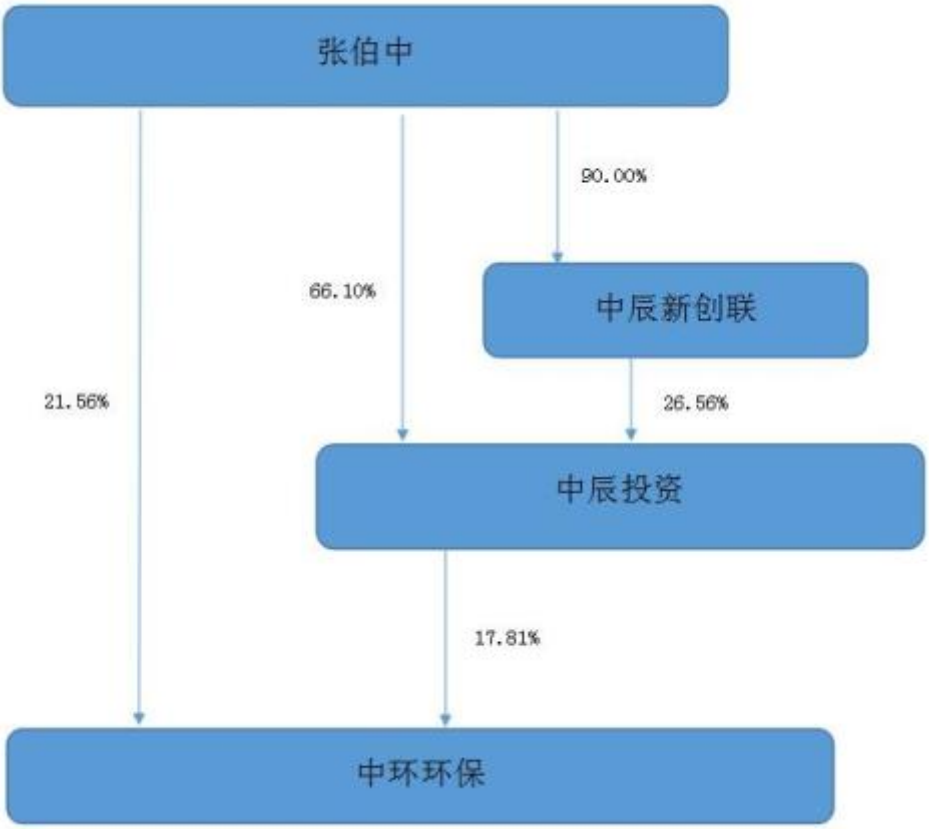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张伯中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56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23,000,000	0	0	11,500,000	34,500,000
宋永莲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张伯雄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江琼	董事	现任	女	39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向凤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6	2018 年 04 月 20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马东兵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郭景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马迎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李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 年 10 月 28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葛雅政	监事会主席；监事	现任	男	34	2018 年 04 月 20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程元	监事	现任	男	29	2018 年	2021 年	0	0	0	0	0

					04 月 20 日	04 月 19 日					
付平君	监事	现任	女	31	2018 年 11 月 01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马国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6 年 10 月 08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胡新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4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袁莉	董事	离任	女	57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18 年 04 月 20 日	0	0	0	0	0
陈露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女	47	2017 年 04 月 08 日	2018 年 04 月 20 日	0	0	0	0	0
代雷	监事	离任	男	38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18 年 11 月 01 日	0	0	0	0	0
徐文静	监事	离任	女	35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18 年 04 月 20 日	0	0	0	0	0
李杰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5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18 年 04 月 2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3,000,000	0	0	11,500,000	34,50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袁莉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04 月 20 日	任期满离任
宋永莲	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04 月 2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陈露	监事会主席、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04 月 20 日	任期满离任
代雷	监事	离任	2018 年 11 月 01	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日	
徐文静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04 月 20 日	任期满离任
李杰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04 月 20 日	任期满离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张伯中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7月至1996年2月期间，任安徽省计划委员会干部（其中1990年5月至1994年7月期间，在美国克拉克森大学学习）；1996年3月至2006年9月，任安徽省外商投资促进中心副主任、主任；1999年3月至今，任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4月至2017年4月，任美安达塑业科技（合肥）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02年6月至今，任安徽美安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04年8月至今，任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7月至今，任合肥中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月至2011年4月，任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12月至今，任安徽省繁昌县中辰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0月至今，任安徽省中通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桐城市中辰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4月至今，任安徽中辰新创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安徽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2月-2019年3月，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永莲女士：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合肥荣事达工业包装装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安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务事业部副总经理、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美安达塑业科技（合肥）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寿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董事、全椒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庆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宜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董事、宁阳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阳宜源中水回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江琼女士：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历任安徽中利塑胶有限公司行政文员，美安达塑业科技（合肥）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安徽美安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招标采购部经理、稽核中心总监、副总经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监事、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监事、潜山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瑞丽市中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伯雄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黄山市黄山区移民局科长、安徽美安达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合肥新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美安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合肥通联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协富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美安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安徽省池州市九华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监事，安徽美安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向凤女士：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学历。历任安徽美安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明光美安达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桐城市中辰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董事。

马东兵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经理、福州联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合肥天安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上海安益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安益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金宇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安徽省祁门红茶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兆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安益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中天国际经济合作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郭景彬先生：1958年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安徽省宁国水泥厂技术员、能源计量科副科长、计量自动处处长、能源办公室主任、纪委书记、组织人事部部长、副厂长，芜湖海螺塑料型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徽海螺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弋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海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物流资产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Citye-SolutionsLimited独立非执行董事，玉屏海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习水海创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西安尧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重庆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芜湖海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安徽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亳州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马迎三先生：195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香港亚洲物流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务事业总经理、董事长助理，北京首润集团有限公司水务事业部总经理、重庆康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三江清源水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辉县市三江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重庆安产阳泉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李东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六安卫生职业学院讲师、安徽清合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兼主任会计师，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天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安徽天瑞华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总经理。

（二）监事会成员

葛雅政先生：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监事会主席、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付平君女士：1988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扬州三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贸易专员、安徽美安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行政经理，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副经理、监事。

程元先生：199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国里昂大学企业管理硕士专业。历任法国Mindray生物医疗有限公司行政市场高级专员、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专员；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副经理、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张伯中先生：见本节“董事”部分。

宋永莲女士：见本节“董事”部分。

向凤女士：见本节“董事”部分。

马国友先生：1966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

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全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全柴动力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胡新权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历任安徽省纺织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会计，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财务经理，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合肥绿叶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伯中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1999 年 03 月 13 日		否
江琼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 年 04 月 23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伯中	安徽中辰新创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04 月 30 日		否
张伯中	合肥中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7 月 31 日		否
张伯中	安徽美安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02 年 06 月 28 日		否
张伯中	安徽省繁昌县中辰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否
张伯中	桐城市中辰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01 月 31 日		否
张伯中	安徽省中通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10 月 12 日		否
张伯中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08 月 31 日		否
张伯中	安徽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08 日		否
宋永莲	寿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	2008 年 06 月		否

		定代表人	30 日		
宋永莲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05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宋永莲	全椒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09 年 04 月 08 日		否
宋永莲	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08 年 12 月 25 日		否
宋永莲	安庆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09 年 12 月 24 日		否
宋永莲	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01 月 28 日		否
宋永莲	宁阳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3 年 06 月 06 日		否
宋永莲	宁阳宜源中水回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05 月 24 日		否
宋永莲	瑞丽市中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8 月 01 日		否
宋永莲	安徽宜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5 月 19 日		否
宋永莲	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 21 日		否
宋永莲	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9 月 11 日		否
江琼	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1 月 28 日		否
江琼	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3 月 21 日		否
江琼	潜山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10 月 09 日		否
江琼	瑞丽市中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8 月 01 日		否
张伯雄	安徽美安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04 年 09 月 14 日		是
张伯雄	安徽协富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05 月 09 日		否
张伯雄	安徽美安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06 月 08 日		否
张伯雄	合肥新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0 年 06 月		否

			16 日		
张伯雄	合肥通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 年 05 月 18 日		否
张伯雄	安徽省池州市九华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11 月 15 日		否
张伯雄	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7 月 06 日		否
张伯雄	安徽美安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否
向凤	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07 日		否
马东兵	上海安益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09 年 11 月 25 日		是
马东兵	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1 月 16 日		否
马东兵	新疆金宇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6 月 09 日		否
马东兵	安徽省祁门红茶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02 月 28 日		否
马东兵	安徽兆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6 月 25 日		否
马东兵	安徽安益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否
马东兵	安徽中天国际经济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2 年 04 月 03 日		否
马迎三	辉县市三江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12 月 12 日		否
马迎三	北京三江清源水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4 月 27 日		是
马迎三	重庆安产阳泉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1 月 12 日		否
郭景彬	芜湖海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4 年 02 月 27 日		否
郭景彬	玉屏海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01 月 15 日		否
郭景彬	习水海创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01 月 20 日		否

郭景彬	西安尧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否
郭景彬	重庆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09 月 11 日		否
郭景彬	芜湖海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10 日		否
郭景彬	安徽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 年 06 月 24 日		否
郭景彬	亳州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 年 08 月 27 日		否
郭景彬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06 月 24 日		是
郭景彬	中国物流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郭景彬	City-Solutions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 年 08 月 19 日		是
郭景彬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09 日		否
李东	安徽天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07 年 01 月 24 日		是
李东	安徽天瑞华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总经理	2014 年 12 月 02 日		是
葛雅政	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7 月 06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并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执行。

（二）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为公司员工的，结合个人工作绩效完成情况、工作年限、同行业公司管理人员薪酬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确定。未在公司参与企业经营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三）实际支付情况：公司报告期内共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9人，2018年实际支付159.2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伯中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男	56	现任	32.5	否
宋永莲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26.28	否
张伯雄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江琼	董事	女	39	现任	6.86	是
向凤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6	现任	11.6	否
马东兵	董事	男	52	现任	0	是
郭景彬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5.33	是
马迎三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5.33	是
李东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33	是
葛雅政	监事会主席；监事	男	34	现任	13.3	否
程元	监事	男	29	现任	0.68	否
付平君	监事	女	31	现任	4.99	否
马国友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26.32	否
胡新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4	现任	14.63	否
袁莉	董事	女	57	离任	0	是
陈露	监事会主席、监事	女	47	离任	0	否
代雷	监事	男	38	离任	0	否
徐文静	监事	女	35	离任	1.83	否
李杰	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4.27	否
合计	--	--	--	--	159.2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3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0
销售人员	18
技术人员	159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39
合计	4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硕士	39
本科	118
专科	111
专科以下	161
合计	432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及相关保险和公积金。公司向员工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实施公平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公司薪酬政策坚持与岗位价值相匹配的基本原则，同时兼顾技术与专业化能力的差别化对待，根据不同类别岗位职级 制定相应的薪酬等级体系，在每个岗位职级内根据其技术能力、专业化能力水平确定对应的薪酬。

3、培训计划

公司致力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学习型组织，满足员工个人职业发展的需求。针对员工入职、在职、晋升和提升等不同成长阶段的需求，采取内部培训和送外培训、主动培训和被动培训、现场培训和远程培训等多渠道、多资源相结合的方式，全方位提高员工的业务能力、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比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组织股东大会，所有股东不管持股多少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未规定的重要事项均最终由股东大会表决，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张伯中先生，报告期内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作为控股股东，张伯中先生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拥有独立完整的体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有9名董事，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下设战略和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及成员能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等制度运作并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参加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企业绩效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

息。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披露不规范而受到监管部门批评的情形。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和完整的资产与业务，具备面向市场独立及自主的经营能力。

1、资产独立方面

公司具备独立的招投标、采购、建设、运营等系统，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办公场所、配套设备以及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特许经营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资产完整。

2、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应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由公司的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员工，并按照国家劳动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签署了劳动合同，制定了有关劳动、人事、薪酬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关联企业。

3、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设立计划财务部并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4、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设置了科技与战略发展部、成本控制部、市场营销中心、设计院、行政人事部、招标采购部、建设管理中心、水务运营中心、计划财务部、投融资部、技术中心、固废处理事业部、审计稽核部、证券事务部等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业务及环境工程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系统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技术和管理人员，具有与其生产经营、研发相适应的场所、机器、设备，因此，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同时，公司的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临时股东大会	54.37%	2018 年 03 月 22 日	2018 年 03 月 22 日	2018-009《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4.06%	2018 年 04 月 20 日	2018 年 04 月 20 日	2018-022《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临时股东大会	74.06%	2018 年 06 月 22 日	2018 年 06 月 22 日	2018-052《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临时股东大会	28.83%	2018 年 08 月 20 日	2018 年 08 月 20 日	2018-074《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临时股东大会	57.70%	2018 年 11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01 日	2018-110《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景彬	18	6	12	0	0	否	2
马迎三	18	12	6	0	0	否	2
李东	18	12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人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利润分配、内部控制等根据自身的专业优势，对相关的重要事项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科学审慎决策，给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并均被得以采纳，为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出谋划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专项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就年度审计事宜与公司管理层、年审机构进行了沟通，并对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薪酬方案等进行了审议。

3、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

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收购兰考荣华水业、发行可转债等议案进行了审议。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选举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部长、补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等议案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 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核批准。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生产业务体 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1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①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②企业董事、监事和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则认

	高级管理人员已经或者涉嫌舞弊，或者企业员工存在串谋舞弊情形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③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④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为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大于、等于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3%或税前利润总额 5%的错报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小于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3%或税前利润总额 5%，但大于、等于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或税前利润总额 1%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视为一般缺陷。	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税前利润总额 3%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对于可能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小于 3%但大于或等于税前利润总额 0.5%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对于可能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小于税前利润总额 0.5%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0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19]099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明峰、郭凯、马小娟

审计报告正文

会审字[2019]0992号

审 计 报 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环保）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环环保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环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特许经营权的会计处理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金融工具”、“三、23.预计负债”、“三、17.在建工程”、“五、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五、9.长期应收款”、“五、11.在建工程”及“五、26.预计负债”。

中环环保按照污水处理厂、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初始构建成本确认为特许经营权金额。对于具有保底水量和基本水价条款

的特许经营权确认为金融资产，不具有保底水量和基本水价条款的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中环环保特许经营权账面余额128,955.18万元，占中环环保资产总额的73.96%。

中环环保特许经营权合同中所约定的服务价格由项目投资本金的收回、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以及运营收入三部分构成。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中环环保原则上先确保初始投资本金的收回和利息收入，再确认运营收入。在运营过程中，管理层每年对特许经营权后续设备更新支出及预计负债进行估计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

管理层在确定特许经营权折现率、后续更新改造支出及特许经营权的减值评估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故我们将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于污水处理厂、垃圾焚烧发电厂日常管理和特许经营权会计处理方面的内部控制；

（2）针对污水处理厂、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权执行了以下程序：

①针对金额重大的施工工程交易发生额和应付款项余额，向供应商进行函证；

②通过抽样测试、检查施工结算资料，核实了新增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交易金额的准确性；

③通过检查期后的付款记录和收到的发票，核实是否存在未记录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3）取得管理层对按金融资产核算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实际利率及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折现率确定的评估；

（4）对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本金的收回、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以及运营收入进行测算，确认各项目后续确认的准确性；

（5）对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更新改造支出及其利息支出进行测算；

（6）检查了管理层对特许经营权的减值评估。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中环环保特许经营权的会计处理及确认存在异常的情形。

（二）完工百分比法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五、3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2018年度中环环保确认环境工程收入24,007.48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61.54%。中环环保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环境工程业务收入，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计算合同预计总成本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其中包括存在或可能在完工前发生的不可预见费用，相关核算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故我们将环境工程的完工百分比法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管理层对环境工程业务收入及成本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其中包括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及合同预计总成本相关的内部控制。

（2）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预计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

（3）获取了环境工程业务收入计算表，并检查了收入计算的准确性。

（4）针对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了以下程序：

①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设备签收单、工程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

②抽取大型项目对工程现场进行勘察，对实际工程进度进行核实，并对工程进度及结算情况向客户进行函证；

③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核对至设备签收单、工程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④此外，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项目预计总成本执行了以下程序：

A．将预计总成本的构成核对至采购合同等支持性文件；

B．通过与有关部门讨论及并审阅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估预计总成本编制的合理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环境工程业务收入确认存在异常的情形。

四、其他信息

中环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环环保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环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环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环环保、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环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环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环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环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3月9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940,445.72	27,612,962.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1,070,689.10	49,243,553.69
其中：应收票据	3,822,267.30	2,219,704.70
应收账款	97,248,421.80	47,023,848.99
预付款项	4,241,769.68	4,020,759.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3,878,083.21	12,304,801.85
其中：应收利息		732,448.7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723,772.07	70,178,492.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187,403.89	24,082,148.70
其他流动资产	37,000,374.86	130,725,341.14
流动资产合计	374,042,538.53	318,168,060.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	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38,377,824.90	591,153,406.5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048,174.62	49,161,476.06
在建工程	162,564,233.75	14,661,336.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201,881.60	36,902,841.39
开发支出		
商誉	32,753,627.50	
长期待摊费用		333,47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9,912.60	4,887,719.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27,873.09	55,669,857.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9,433,528.06	752,970,106.73
资产总计	1,743,476,066.59	1,071,138,166.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000,000.00	9,9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5,232,453.78	80,424,749.46
预收款项	11,278,920.00	20,071,421.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50,305.20	3,826,727.29
应交税费	9,008,375.72	10,460,598.45
其他应付款	132,784,446.29	6,086,239.49
其中：应付利息	2,222,623.98	135,617.03
应付股利		5,4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78,835.49	33,428,571.3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4,833,336.48	164,248,307.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0,138,830.89	45,714,285.9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4,926,906.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6,485,079.86	49,799,859.91
递延收益	39,849,870.61	41,868,189.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23,041.68	8,434,12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523,729.95	145,816,460.44
负债合计	913,357,066.43	310,064,767.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5,000.00	10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2,272,208.56	415,607,208.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92,420.94	7,067,922.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1,911,118.87	168,124,395.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2,580,748.37	697,469,526.21
少数股东权益	77,538,251.79	63,603,873.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0,119,000.16	761,073,399.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3,476,066.59	1,071,138,166.91

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191,594.36	15,205,908.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2,327,144.52	20,130,353.51
其中：应收票据	2,800,000.00	
应收账款	49,527,144.52	20,130,353.51
预付款项	10,212,675.64	3,571,796.01
其他应收款	217,572,384.80	186,785,813.02
其中：应收利息		213,633.33
应收股利		30,600,000.00
存货	60,382,591.20	70,043,182.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17,419.86	31,836,928.59
流动资产合计	397,103,810.38	337,573,982.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	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324,360.99	11,6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48,410,066.15	367,034,643.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16,876.08	13,331,433.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6,037.33	152,840.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3,47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1,819.27	1,094,619.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6,059,159.82	393,747,007.04
资产总计	1,193,162,970.20	731,320,98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000,000.00	9,9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7,925,545.45	42,196,798.64
预收款项	14,600.00	8,907,101.03
应付职工薪酬	1,506,167.83	1,271,622.48
应交税费	1,267,040.40	3,317,488.23
其他应付款	385,442,738.22	56,082,587.75
其中：应付利息	1,528,599.67	45,817.0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7,156,091.90	143,725,598.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负债合计	597,656,091.90	143,725,598.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5,000.00	10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0,131,312.85	423,466,312.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84,313.27	6,759,814.62
未分配利润	57,286,252.18	50,699,264.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506,878.30	587,595,391.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3,162,970.20	731,320,989.97

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0,137,019.60	232,532,881.95
其中：营业收入	390,137,019.60	232,532,881.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6,249,445.84	175,710,812.43
其中：营业成本	268,497,317.66	140,211,387.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33,841.11	4,647,252.47
销售费用	2,680,527.76	1,281,731.08
管理费用	14,729,648.89	12,789,297.10
研发费用	12,832,773.93	8,104,494.95
财务费用	15,066,780.85	7,156,460.94
其中：利息费用	14,221,951.46	6,073,188.61
利息收入	2,437,271.65	2,455,280.89
资产减值损失	7,908,555.64	1,520,187.92
加：其他收益	12,897,687.09	12,235,785.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3,052.20	1,746,606.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8.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827,884.38	70,804,461.41
加：营业外收入	1,700,129.31	515,990.00
减：营业外支出	33,554.43	10,752.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494,459.26	71,309,699.25
减：所得税费用	15,446,332.43	17,421,082.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48,126.83	53,888,616.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56,702.15	53,888,616.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75.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444,722.16	50,688,840.99
少数股东损益	3,603,404.67	3,199,775.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048,126.83	53,888,616.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44,722.16	50,688,840.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03,404.67	3,199,775.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	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3,381,550.64	116,994,078.59
减：营业成本	202,144,992.89	81,360,672.39
税金及附加	672,587.32	455,620.74
销售费用	2,680,527.76	1,281,731.08

管理费用	7,636,301.04	6,100,978.78
研发费用	9,242,946.87	7,044,265.14
财务费用	2,940,230.57	959,081.82
其中：利息费用	5,164,635.41	2,918,175.31
利息收入	2,663,091.37	2,320,898.06
资产减值损失	5,439,075.37	558,985.28
加：其他收益	750,000.00	231,28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60,795.79	31,330,92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3,535,684.61	50,794,950.12
加：营业外收入	1,700,129.31	5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04.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15,233,709.49	51,294,950.12
减：所得税费用	1,988,723.03	4,465,298.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3,244,986.46	46,829,651.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3,244,986.46	46,829,651.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44,986.46	46,829,651.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0,741,841.37	224,216,434.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64,689.07	10,242,374.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63,031.57	33,141,20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269,562.01	267,600,01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8,101,270.87	278,397,563.44
其中：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	304,972,481.70	152,305,617.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46,202.96	17,656,770.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28,685.81	44,486,683.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91,273.76	19,512,53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267,433.40	360,053,55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97,871.39	-92,453,54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含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	80,974,610.31	59,852,073.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950,000.00	284,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4,076.25	1,035,571.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7,552.25	469,52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541,628.50	285,755,092.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422,871.13	1,115,688.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300,000.00	389,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1,751,082.2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473,953.36	391,015,68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932,324.86	-105,260,596.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662,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2,988,460.89	9,9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48,755.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537,216.13	228,612,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872,264.69	50,308,571.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62,090.32	6,145,066.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5,175.70	13,871,80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59,530.71	70,325,439.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77,685.42	158,287,160.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47,489.17	-39,426,979.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61,830.83	64,488,810.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09,320.00	25,061,830.83

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821,048.66	90,241,345.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719,318.60	14,112,97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540,367.26	104,354,325.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156,871.31	77,448,95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37,069.64	7,742,445.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58,306.90	9,495,595.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62,264.75	15,341,26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114,512.60	110,028,26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25,854.66	-5,673,939.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385,230.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795.79	517,291.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3,371.97	335,138.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4,167.76	214,237,660.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80,338.79	147,03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3,726,688.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1,073,198.2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153,537.05	393,873,72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959,369.29	-179,636,06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662,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1,000,000.00	9,9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6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13,633.33	217,612,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950,000.00	38,8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15,352.77	2,756,177.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1,80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65,352.77	55,507,97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48,280.56	162,104,620.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14,765.93	-23,205,383.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54,777.49	35,860,160.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69,543.42	12,654,777.49

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670,000.00				415,607,208.56				7,067,922.29		168,124,395.36	63,603,873.18	761,073,39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670,000.00				415,607,208.56				7,067,922.29		168,124,395.36	63,603,873.18	761,073,39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35,000.00				-53,335,000.00				1,324,498.65		53,786,723.51	13,934,378.61	69,045,600.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444,722.16	3,603,404.67	64,048,126.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30,973.94	10,330,973.9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330,973.94	10,330,973.94

（三）利润分配									1,324,498.65		-6,657,998.65		-5,333,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24,498.65		-1,324,498.6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33,500.00		-5,333,5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335,000.00				-53,335,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335,000.00				-53,335,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5,000.00				362,272,208.56				8,392,420.94		221,911,118.87	77,538,251.79	830,119,000.16

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242,208,948.18				2,384,957.09		122,118,519.57	48,804,097.24	495,516,52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242,208,948.18				2,384,957.09		122,118,519.57	48,804,097.24	495,516,52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670,000.00				173,398,260.38				4,682,965.20		46,005,875.79	14,799,775.94	265,556,87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688,840.99	3,199,775.94	53,888,616.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670,000.00				173,398,260.38							17,000,000.00	217,068,260.3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670,000.00				173,398,260.38							17,000,000.00	217,068,260.3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82,965.20		-4,682,965.20	-5,400,000.00	-5,4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682,965.20		-4,682,965.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00,000.00	-5,4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670,000.00				415,607,208.56				7,067,922.29		168,124,395.36	63,603,873.18	761,073,399.39

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新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670,000.00				423,466,312.85				6,759,814.62	50,699,264.37	587,595,39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670,000.00				423,466,312.85				6,759,814.62	50,699,264.37	587,595,39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35,000.00				-53,335,000.00				1,324,498.65	6,586,987.81	7,911,486.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44,986.46	13,244,986.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24,498.65	-6,657,998.65	-5,333,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24,498.65	-1,324,498.6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33,500.00	-5,333,5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335,000.00				-53,335,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335,000.00				-53,335,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5,000.00				370,131,312.85				8,084,313.27	57,286,252.18	595,506,878.3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250,068,052.47				2,076,849.42	8,552,577.61	340,697,47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250,068,052.47				2,076,849.42	8,552,577.61	340,697,47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670,000.00				173,398,260.38				4,682,965.20	42,146,686.76	246,897,912.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829,651.96	46,829,651.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670,000.00				173,398,260.38						200,068,260.3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670,000.00				173,398,260.38						200,068,260.3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82,965.20	-4,682,965.20	
1．提取盈余公积									4,682,965.20	-4,682,965.2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670,000.00				423,466,312.85				6,759,814.62	50,699,264.37	587,595,391.84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1年12月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并取得34010000059770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由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辰投资”）以1,200.00万元、张伯中以800.00万元货币资金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201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张伯中认缴1,500.00万元、中辰投资认缴700.00万元，合肥中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冠投资”）认缴800.00万元。

2015年4月1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协议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中辰投资、张伯中和中冠投资3个股东以其拥有的本公司截止2015年2月28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本50,000,000.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5月20日，本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增资方案，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依次由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通安益”）认缴843.75万元、合肥中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勤投资”）认缴800.00万元、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商致远”）认缴625.00万元，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通兴泰”）认缴500.00万元、安徽省安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年投资”）认缴131.25万元、周孝明认缴100.00万元。

2017年7月2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61号文《关于核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6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667.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667.00万元。

2018年3月28日，本公司召开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以现有总股本10667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5333.5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6,000.50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科技技术开发、咨询及转让服务；环境污染防治工程施工；环境工程设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监测仪器、设备、环保建材、环保型保护膜开发、销售；市政工程、地下管廊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机电安装、自动化、智能化系统工程；生态治理（黑臭水体治理、人工湿地工程、土壤修复等）；园林、景观、绿化；房屋租赁、仓储（除危险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限分支机构）；垃圾焚烧发电、农林废弃物（生物质）发电固体废弃物处置（除危险品）；污泥及餐厨垃圾处理；城乡一体化工程。（以上凡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均凭许可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587237655P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948号中正国际广场一幢办1608室。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9日决议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泰安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泰安清源	85.00	-
2	舒城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舒城清源	100.00	-
3	桐城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桐城清源	100.00	-
4	安庆市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安庆清源	100.00	-
5	全椒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全椒清源	100.00	-
6	寿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寿县清源	100.00	-
7	宁阳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宁阳清源	100.00	-
8	安徽宜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源环保	60.00	-
9	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桐城中环	80.00	-
10	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夏津中环	80.00	-
11	宁阳宜源中水回用公司	宁阳宜源	-	85.00
12	潜山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潜山清源	100.00	-
13	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承德电力	90.91	
14	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	荣华水业	90.00	
15	合肥环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环创	100.00	
16	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德江电力	100.00	
17	新泰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新泰清源	65.00	
18	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	桐城宜源	80.00	
19	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阳信清源	96.00	
20	河南中环鑫汇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环鑫汇通	5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承德电力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	荣华水业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合肥环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环创	设立
4	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德江电力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新泰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新泰清源	设立
6	桐城市宜源水务有限公司	桐城宜源	设立
7	阳信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阳信清源	设立
8	河南中环鑫汇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环鑫汇通	设立

本期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望江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望江清源	注销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

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

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的特许经营权合同中约定了基本保底水量、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该权利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金融资产，列入长期应收款核算，并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的回收成本以及摊余成本（确认金融资产的依据参见附注三、10、（10））。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

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特许经营权

①特许经营权定义

本公司的BOT（建设—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运营公共服务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公司的TOT（即移交—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有偿转让的方式，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取得建设好的公共服务设施经营权，在特定时期内，由公司进行运营管理，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来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将公共服务设施再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特许经营权服务相关协议中约定了特许经

营服务的执行标准以及价格调整条款等。

②会计准则及标准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中规定如下：

金融资产：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价差补偿给项目公司的，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通过比较可知，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主要依据：特许经营权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根据收费金额是否确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公司特许经营权合同中规定了保底条款，按保底量与实际量孰高的原则确定结算；合同未规定保底量条款的，按实际处理量确定结算。

A.具有保底量和基本结算价条款的项目，按照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该权利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因此应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金融资产。

B.不具有保底量和基本结算价条款的项目，按照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取的费用金额是不确定的，并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因此应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

③后续计量的具体方法

公司BOT、TOT项目特许经营权合同中所约定的服务价格有项目投资本金的收回、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以及运营收入三部分构成。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原则上先确保初始成本的收回和利息收入，再确认运营收入。各期结算总额按照合同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实际结算的处理量结算，故扣除投资本金后的经营期间收入包括了投入资金的利息收入确认和运营收入确认两部分。

A.初始成本收回：根据初始成本金额采用等额本息的方法确认运营期各会计期间应收回的初始成本。

B.利息收入：根据各会计期期初长期应收款的余额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各会计期应确认的利息收入。

C.运营收入：各会计期根据合同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实际结算量确认处理费减去初始成本收回和利息收入确认为运营收入。

D.业主回款：按照实际结算的收入业主回款冲销应收账款。

E.运营成本：按照实际支付（或应付）的直接运营成本分别计入相关科目。

F.后续设备更新支出：对特许经营期限届满退出项目前发生的大额更新改造费进行预提处理。

④后续设备更新支出

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了特许经营公共服务设施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

并计入预计负债。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零星维修或定期的大修支出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

⑤利率的选择

A.按金融资产核算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实际利率的选择：以各BOT、TOT项目开始运营年度到期日20年的国债票面利率的平均值作为各项目的基本利率，再根据各项目所在地政府的信用风险不同，浮动一定的比例作为实际利率。

B.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折现率的选择：

综合考虑公司的融资成本，以资产投入运营年度中国人民银行5年及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作为各项目的基本利率，上浮10%作为折现率。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1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对不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减值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外其他方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库存商品发出按个别认定法，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金额根据已发生的合同成本，加上利润或减去已确认亏损和已结算金额，按照单项合同计算确认，其他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9.50-6.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5）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

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调整。

（3）特许经营权后续设备更新支出

详见“附注三、10、（10）”。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①特许经营权收入确认

A、金融资产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依据服务协议，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合同，公司当期应收的处理费中包括了投资本金的收回、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以及运营收入。公司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入的利息回报，并将应收处理费扣除投资本金和投入资金的利息回报后的金额确认为运营收入。

B、无形资产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于提供服务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认为服务运营收入。

②委托运营服务收入

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确定当月结算的污水处理量，经确认后，乘以相应的水价，计算出当月应收委托运营服务费，确认为当月的委托运营服务收入。

③环境工程收入

本公司环境工程收入系公司通过与客户签订工程承包合同，选择合格分包商及设备供货商并组织工程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及集成、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所取得的工程建造服务收入。

A.公司对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环境工程项目，根据与业主单位签订的工程承包合同价格条款，以及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变更（如有）、工程签证等确定合同总收入。

公司按照项目设计和技术等资料编制项目预算，确定预计总成本。公司根据项目《工程量确认单》、《工程审核单》、设备或材料《领料单》等资料，和实际发生的人工、费用等作为确认合同实际成本的依据。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累计合同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百分比，乘以合同预计总收入减去之前累计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收入；乘以预计总成本减去之前累计确认的成本，作为当期成本，差额作为工程毛利。

B.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2年第1期）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BOT业务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自政府承接BOT项目，并发包给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企业（承包方），由承包方提供实质性建造服务的，在合并报表层面确认建造合同的收入与成本。

④入网费收入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或合同约定向客户收取的排污入网费，按照合理的期限平均摊销，分期确认为收

入。入网费适用的分摊期限分下列情况处理：

A.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明确规定了未来提供服务的期限，按合同中规定的期限分摊；

B.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没有明确规定未来提供服务的期限，但公司根据以往的经验和客户的实际情况，能够合理确定服务期限的，在该期限内分摊；

C.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没有明确规定未来应提供服务的期限，也无法对提供服务期限做出合理估计的，则按不低于10年的期限分摊。

2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

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等四项解释，本公司于2018年1月1起执行上述解释。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

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2,219,704.70	-	-	-
应收账款	47,023,848.99	-	20,130,353.51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9,243,553.69	-	20,130,353.51
应收利息	732,448.73	-	213,633.33	-
应收股利	-	-	30,6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11,572,353.12	12,304,801.85	155,972,179.69	186,785,813.02
固定资产	49,161,476.06	49,161,476.06	13,331,433.90	13,331,433.90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在建工程	14,661,336.10	14,661,336.10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80,424,749.46	-	42,196,798.64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80,424,749.46	-	42,196,798.64
应付利息	135,617.03	-	45,817.03	-
应付股利	5,400,000.00	-	-	-
其他应付款	550,622.46	6,086,239.49	56,036,770.72	56,082,587.75

2017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20,893,792.05	12,789,297.10	13,145,243.92	6,100,978.78
研发费用		8,104,494.95		7,044,265.14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16%、11%、10%、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2%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屋租赁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环环保	15.00%
安庆清源	12.50%
宁阳清源	12.50%
宜源环保	12.50%
桐城中环	-
夏津中环	-
荣华水业	12.50%

2、税收优惠

1、根据安徽省科技厅下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2014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8]81号），本公司被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4000033，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自2018年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优惠政策。

2、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规定，2015年7月1日以前，公司污水处理劳务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自2015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污水处理劳务收入按照17%税率征收增值税，并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70%。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符合条件的公共污水处理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593.70	37,135.53
银行存款	44,870,726.30	25,024,695.30
其他货币资金	46,031,125.72	2,551,131.36

合计	90,940,445.72	27,612,962.19

其他说明

（1）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除票据保证金36,723,264.87元、保函保证金8,607,860.85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700,000.00元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增长229.34%，主要系本期借款获取的融资资金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822,267.30	2,219,704.70
应收账款	97,248,421.80	47,023,848.99
合计	101,070,689.10	49,243,553.69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22,267.30	2,219,704.70
合计	3,822,267.30	2,219,704.7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13,445.76	

合计	5,413,445.76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长72.20%，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123,876.36	100.00%	9,875,454.56	9.22%	97,248,421.80	51,828,128.06	100.00%	4,804,279.07	9.27%	47,023,848.99
合计	107,123,876.36	100.00%	9,875,454.56	9.22%	97,248,421.80	51,828,128.06	100.00%	4,804,279.07	9.27%	47,023,848.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8,302,616.37	4,415,130.82	5.00%
1 年以内小计	88,302,616.37	4,415,130.82	5.00%
1 至 2 年	9,952,411.88	995,241.19	10.00%
2 至 3 年	5,011,226.84	1,503,368.05	30.00%
3 至 4 年	414,608.39	207,304.20	50.00%
4 至 5 年	3,443,012.88	2,754,410.30	80.00%
合计	107,123,876.36	9,875,454.56	9.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71,175.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645,178.00	22.07	1,182,258.90
潜山县源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4,521,370.00	13.56	726,068.50
界首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3,928,301.60	13.00	696,415.08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7,960,000.00	7.43	796,000.00
泰安市城市排水管理处	7,822,812.77	7.30	391,140.64
合　　计	67,877,662.37	63.36	3,791,883.12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用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支行借款8,000.00万元提供质押的金额为16,854,800.00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6,000.00万元提供质押的金额为3,657,351.00元；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兰考县支行借款1,700.00万元提供质押的金额为236.00万元，向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4,000.00万元提供质押的金额为337.90万元。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长106.69%，主要系本期新增特许经营权项目投入运营以及环境工程业务增加所致。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66,906.04	98.24%	3,893,499.65	96.83%
1 至 2 年	4,363.64	0.10%	127,260.00	3.17%
2 至 3 年	70,500.00	1.66%		
合计	4,241,769.68	--	4,020,759.6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合肥佑晟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921,396.00	1年以内	21.72	预付货款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477,900.00	1年以内	11.27	预付货款
安徽专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53,715.52	1年以内	8.34	预付货款
安徽瀚清源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55,000.00	1年以内	6.01	预付货款
郑州天之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3,143.40	1年以内	5.97	预付运维费
合计	2,261,154.92		53.31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32,448.73
其他应收款	53,878,083.21	11,572,353.12
合计	53,878,083.21	12,304,801.85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利息		732,448.73
合计		732,448.73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利息余额较期初减少732,448.73元，主要系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到期，相应的利息收入结清所致。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0	6.84%			4,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507,343.79	93.16%	4,629,260.58	8.49%	49,878,083.21	13,256,164.74	100.00%	1,683,811.62	12.70%	11,572,353.12
合计	58,507,343.79	100.00%	4,629,260.58	8.49%	53,878,083.21	13,256,164.74	100.00%	1,683,811.62	12.70%	11,572,353.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经评估无收回风险
合计	4,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2,149,217.21	2,107,307.58	5.00%
1 年以内小计	42,149,217.21	2,107,307.58	5.00%
1 至 2 年	9,339,924.88	933,992.49	10.00%
2 至 3 年	2,043,201.70	612,960.51	30.00%
5 年以上	975,000.00	975,000.00	100.00%
合计	54,507,343.79	4,629,260.58	8.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45,448.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9,490,201.70	9,292,747.67
代垫拆迁款	6,737,924.88	
往来款	21,159,878.64	3,075,387.70
可转债发行费	692,802.18	
其他	426,536.39	888,029.37
合计	58,507,343.79	13,256,164.7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德江县投资促进局	保证金、代垫拆迁款	16,737,924.88	1-3 年	28.61%	836,896.24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200,000.00	2 年以内	27.69%	1,040,000.00
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保证金	6,000,000.00	2 年以内	10.26%	350,000.00
宁阳磁窑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15,835.39	1 年以内	7.03%	205,791.77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1 年以内	6.84%	200,000.00
合计	--	47,053,760.27	--	80.42%	2,632,688.01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长341.36%，主要系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1,180.87		341,180.87	603,715.96		603,715.96
库存商品	353,273.80		353,273.80	3,302,167.33		3,302,167.3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0,029,317.40		60,029,317.40	66,272,609.67		66,272,609.67
合计	60,723,772.07		60,723,772.07	70,178,492.96		70,178,492.9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68,396,478.97
累计已确认毛利	68,552,000.99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76,919,162.5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0,029,317.40

其他说明：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收款环境工程项目长期应收款		10,000,000.00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26,187,403.89	14,082,148.70
合计	26,187,403.89	24,082,148.70

其他说明：

分期收款环境工程项目长期应收款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账面净额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续上表）

客户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账面净额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22,65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35,506,808.11	8,075,341.14
待认证进项税	1,344,232.67	
预缴税款	149,334.08	
合计	37,000,374.86	130,725,341.14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下降71.70%，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安徽江淮湿地与生态研究院	200,000.00			200,000.00					15.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 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 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环境工程项目	22,324,360.99		22,324,360.99	11,600,000.00		11,600,000.00	
特许经营权-运营项目	1,003,257,147.84		1,003,257,147.84	446,430,698.38		446,430,698.38	5.00%-7.00%
特许经营权-在建项目	12,796,316.07		12,796,316.07	133,122,708.15		133,122,708.15	
合计	1,038,377,824.90		1,038,377,824.90	591,153,406.53		591,153,406.53	--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分期收款环境工程项目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账面净额
潜山县源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3,144,950.00	820,589.01	22,324,360.99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	-	-
合计	23,144,950.00	820,589.01	22,324,360.99

（续上表）

客户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账面净额
潜山县源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11,600,000.00	-	11,600,000.00
合计	11,600,000.00	-	11,600,000.00

（2）期末长期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长75.65%，主要系本期特许经营权项目增加所致。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9,048,174.62	49,161,476.06
合计	79,048,174.62	49,161,476.06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725,320.56	14,542,090.35	2,825,850.78	2,225,022.33	64,318,284.02
2.本期增加金额	26,986,085.38	5,164,680.81	1,621,261.39	1,461,316.61	35,233,344.19
（1）购置	10,242,758.93	1,581,079.76	1,133,159.99	892,469.91	13,849,468.59
（2）在建工程转入	14,822,416.46	415,963.19			15,238,379.65
（3）企业合并增加	1,920,909.99	3,167,637.86	488,101.40	568,846.70	6,145,495.95
3.本期减少金额				4,094.87	4,094.87
（1）处置或报废				4,094.87	4,094.87
4.期末余额	71,711,405.94	19,706,771.16	4,447,112.17	3,682,244.07	99,547,533.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593,841.29	4,872,284.54	2,064,606.18	1,626,075.95	15,156,807.96
2.本期增加金额	2,482,596.05	2,086,053.96	533,908.79	243,598.16	5,346,156.96
（1）计提	2,226,987.71	1,629,908.39	471,578.84	39,793.99	4,368,268.93
（2）企业合并增加	255,608.34	456,145.57	62,329.95	203,804.17	977,888.03
3.本期减少金额				3,606.20	3,606.20
（1）处置或报废				3,606.20	3,606.20
4.期末余额	9,076,437.34	6,958,338.50	2,598,514.97	1,866,067.91	20,499,358.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634,968.60	12,748,432.66	1,848,597.20	1,816,176.16	79,048,174.62
2.期初账面价值	38,131,479.27	9,669,805.81	761,244.60	598,946.38	49,161,476.06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固定资产余额较期初增长54.77%，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及新购置资产增加所致。

（6）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2,564,233.75	14,661,336.10
合计	162,564,233.75	14,661,336.10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阳宜源中水回用工程				14,661,336.10		14,661,336.10
德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43,974,469.59		143,974,469.59			
承德县生态保护产业园项目	10,960,840.57		10,960,840.57			
接触氧化池生物除臭工程	7,556,758.11		7,556,758.11			
其他工程	72,165.48		72,165.48			
合计	162,564,233.75		162,564,233.75	14,661,336.10		14,661,336.1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承德县生态保护产业园项目	260,000,000.00		10,960,840.57			10,960,840.57	4.22%	在建				自筹
德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65,000,000.00		143,974,469.59			143,974,469.59	54.33%	在建				自筹
宁阳宜源中水回用工程	18,000,000.00	14,661,336.10	577,043.55	15,238,379.65			84.66%	完工				自筹
合计	543,000,000.00	14,661,336.10	155,512,353.71	15,238,379.65		154,935,310.16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工程物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较期初增长1,008.80%，主要系本期新增德江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致。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018,149.45			191,390.37	40,209,539.82
2.本期增加金额				120,719.57	120,719.57
（1）购置				120,719.57	120,719.57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0,018,149.45			312,109.94	40,330,259.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68,149.04			38,549.39	3,306,698.43
2.本期增加金额	800,363.04			21,316.32	821,679.36
（1）计提	800,363.04			21,316.32	821,679.3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068,512.08			59,865.71	4,128,377.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949,637.37			252,244.23	36,201,881.60
2.期初账面价值	36,750,000.41			152,840.98	36,902,841.3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无形资产余额中用于向兴业银行借款1,000.00万元作为抵押的金额为35,949,637.37元。

21、开发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2、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荣华水业		32,753,627.50				32,753,627.50
合计		32,753,627.50				32,753,627.50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借款手续费	333,470.04		333,470.04		
合计	333,470.04		333,470.04		

其他说明

期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期初减少333,470.04元，主要系本期借款手续费摊销结束所致。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3,758,736.41	2,442,572.18	6,488,090.69	1,578,145.01
递延收益	12,069,361.72	3,017,340.42	13,238,297.88	3,309,574.47
合计	25,828,098.13	5,459,912.60	19,726,388.57	4,887,719.48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特许经营权	49,977,032.44	10,625,668.39	39,887,454.93	8,434,125.1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5,989,493.17	6,497,373.29		
合计	75,966,525.61	17,123,041.68	39,887,454.93	8,434,125.11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9,912.60		4,887,719.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23,041.68		8,434,125.11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5,978.73	
合计	745,978.73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1,556,636.39	50,188,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3,271,236.70	5,481,857.13
合计	14,827,873.09	55,669,857.13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下降73.36%，主要系上年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本年到货结转所致。

2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9,950,000.00
保证借款	61,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91,000,000.00	9,9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期末短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长814.57%，主要系经营资金需求增加，相应增加借款所致。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43,165,566.78	
应付账款	152,066,887.00	80,424,749.46
合计	195,232,453.78	80,424,749.46

（1）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165,566.78	
合计	43,165,566.78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07,803,068.48	40,378,153.43
货款、设备款	40,036,127.41	37,896,593.75
设计费	2,238,301.91	150,000.00
水电费	1,514,575.55	889,039.02
其他	474,813.65	1,110,963.26
合计	152,066,887.00	80,424,749.46

（3）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期初增长89.08%，主要系本期工程项目增加，相应的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30、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8,907,101.03
污水处理费	114,600.00	
土地转让款	11,164,320.00	11,164,320.00
合计	11,278,920.00	20,071,421.03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预收账款余额较期初下降43.81%，主要系建设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的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31、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26,727.29	21,872,684.46	21,449,106.55	4,250,305.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01,524.30	1,201,524.30	
合计	3,826,727.29	23,074,208.76	22,650,630.85	4,250,305.20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16,504.41	18,508,354.61	18,336,198.30	2,288,660.72
2、职工福利费		779,520.45	779,520.45	
3、社会保险费		1,161,216.68	1,161,216.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5,315.83	1,025,315.83	
工伤保险费		78,055.09	78,055.09	
生育保险费		57,845.76	57,845.76	
4、住房公积金		644,871.00	644,041.00	83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10,222.88	778,721.72	528,130.12	1,960,814.48
合计	3,826,727.29	21,872,684.46	21,449,106.55	4,250,305.2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63,042.14	1,163,042.14	
2、失业保险费		38,482.16	38,482.16	
合计		1,201,524.30	1,201,524.30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款项。

32、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36,133.60	1,254,578.26
企业所得税	5,443,936.70	7,012,222.90
个人所得税	7,593.74	3,165.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202.72	81,134.63
土地使用税	1,543,815.02	1,670,555.59
房产税	336,220.05	260,894.19
教育费附加	88,244.91	74,134.56

水利基金	2,041.15	33,269.75
印花税	36,288.88	14,900.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628.02	25,457.12
其他	12,270.93	30,285.25
合计	9,008,375.72	10,460,598.45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222,623.98	135,617.03
应付股利		5,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30,561,822.31	550,622.46
合计	132,784,446.29	6,086,239.49

（1）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222,623.98	135,617.03
合计	2,222,623.98	135,617.0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利息余额较期初增长1,538.90%，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在期末计提的利息增加所致。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	85,500,000.00	
投资款	40,096,801.74	
保证金	3,487,606.00	216,070.00
其他	1,477,414.57	334,552.46

合计	130,561,822.31	550,622.4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期初增长23,611.68%，主要系本期对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期增加7,000.00万元借款及对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的投资款尚未全部支付所致。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656,987.16	33,428,571.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621,848.33	
合计	41,278,835.49	33,428,571.36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5,853,116.33	
抵押借款	34,285,714.56	45,714,285.92
合计	290,138,830.89	45,714,285.9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抵押借款系本公司子公司泰安清源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泰山支行借款8,000.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8,000.00万元保证，同时以泰安清源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18年末止该笔贷款余额为45,714,285.92元，将于下一年度偿还的借款11,428,571.36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质押借款包括以下三笔：

本公司子公司桐城清源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支行借款2.00亿元，以桐城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及配套管网工程特许经营权下全部权益和收益作为质押。截至2018年末，该笔借款余额为195,732,373.52元，将于下一年度到期偿还的借款25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本公司子公司桐城中环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6,000.00万元，以桐城市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PPP项目2018年4月至2031年4月28日期间的污水处理收费权所作为质押。截至2018年末，该笔借款的余额为6,000.00万元，将于下一年度到期偿还的借款15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本公司子公司荣华水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借款1.8517亿元元，以污水处理厂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2018年末，该笔借款的余额为15,349,158.61元，将于下一年度到期偿还的借款金额11,228,415.80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期末长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长534.68%，主要系本期经营规模扩大，新增质押借款所致。

38、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4,926,906.91	
合计	24,926,906.91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24,926,906.91	

其他说明：

期末长期应付款余额较期初增加24,926,906.91元系本公司子公司安庆清源与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协议获取借款所致。该融资租赁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同时以安庆清源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安庆清源特许经营权资产作为抵押获取借款4,000.00万元，期限为2018年11月16日至2022年11月16日，其中将于下一年度到期偿还的借款14,621,848.33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专项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更新改造成本	56,485,079.86	49,799,859.91	预计更新改造支出
合计	56,485,079.86	49,799,859.9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234,856.30	1,700,000.00	2,468,318.85	34,466,537.45	政府拨款
入网费	6,633,333.20		1,250,000.04	5,383,333.16	向客户收取
合计	41,868,189.50	1,700,000.00	3,718,318.89	39,849,870.6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配套管网工程补贴	600,000.00			20,000.00			5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泰安清源晒泥场工程	468,932.02			34,951.47			433,980.55	与资产相关
污水排放口环境信息公开资金补助	33,717.29			2,513.09			31,204.20	与资产相关

纺织印染节水示范项目	4,090,909.11			681,818.16			3,409,090.95	与资产相关
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7,403,000.00			580,099.97			16,822,900.03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奖励	12,638,297.88			1,148,936.16			11,489,361.72	与资产相关
节能资产减排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巢湖重污染河流多元生态技术协同与应用示范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6,670,000.00			53,335,000.00		53,335,000.00	160,005,000.00

其他说明：

45、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5,607,208.56		53,335,000.00	362,272,208.56
合计	415,607,208.56		53,335,000.00	362,272,208.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7、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67,922.29	1,324,498.65		8,392,420.94
合计	7,067,922.29	1,324,498.65		8,392,420.9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是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124,395.36	122,118,519.5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124,395.36	122,118,519.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444,722.16	50,688,840.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4,498.65	4,682,965.2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33,5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911,118.87	168,124,395.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9,968,278.70	268,497,317.66	232,378,233.31	140,211,387.97
其他业务	168,740.90		154,648.64	
合计	390,137,019.60	268,497,317.66	232,532,881.95	140,211,387.97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3,257.02	1,027,142.68
教育费附加	449,648.72	488,974.14
房产税	345,442.31	274,706.94
土地使用税	1,806,660.45	2,187,538.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0,365.80	326,487.28
其他	678,466.81	342,402.55

合计	4,533,841.11	4,647,252.47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65,304.79	652,901.39
差旅费	311,707.63	202,989.40
招待费	352,840.16	249,841.90
投标费	473,216.42	146,979.96
其他	177,458.76	29,018.43
合计	2,680,527.76	1,281,731.08

其他说明：

本期销售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长109.13%，主要系本期业务拓展，人工成本及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55、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7,135,068.42	5,885,918.55
折旧、摊销费	1,317,314.19	1,443,992.75
招待费	1,149,976.41	1,271,068.35
水电费	336,098.34	490,814.97
差旅费	857,539.06	776,863.20
车辆费	827,599.16	432,859.00
中介机构费用	1,169,064.92	430,566.14
办公费	583,269.56	406,202.78
租赁费	237,074.74	238,624.46
其他	1,116,644.09	1,412,386.90
合计	14,729,648.89	12,789,297.10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495,677.89	2,927,439.06
直接投入费用	6,395,844.78	3,987,242.70
折旧、摊销费	803,852.84	664,173.71
其他	1,137,398.42	525,639.48
合计	12,832,773.93	8,104,494.95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支出	11,784,679.81	3,617,907.7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06,977.70	393,951.17
更新改造费计提利息	2,675,123.34	3,144,602.05
合计	15,066,780.85	7,156,460.94

其他说明：

本期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长110.53%，主要系借款增加，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908,555.64	1,167,344.40
二、存货跌价损失		352,843.52
合计	7,908,555.64	1,520,187.92

其他说明：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长420.24%，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增加，相应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59、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897,544.92	12,235,785.66
其他	142.17	

60、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575.32	
理财产品收益	1,051,627.52	1,746,606.23
合计	1,043,052.20	1,746,606.23

其他说明：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下降40.28%，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业务减少，相应的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28.67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700,000.00	500,000.00	1,700,000.00
其他利得	129.31	15,990.00	129.31
合计	1,700,129.31	515,990.00	1,700,12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9,564,689.07	10,107,254.78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庐阳区财政局上市奖励						1,7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奖						1,148,936.17	861,702.12	与资产相关

励								
纺织印染节水示范项目资金						681,818.15	681,818.16	与资产相关
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80,099.97		与资产相关
专精特新奖励						5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87,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庐阳区财政国库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晒泥厂工程款						34,951.47	34,951.47	与资产相关
ppp 项目补助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直购电补贴						13,7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3,337.00	51,866.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排放口环境信息公开资金补助						2,513.09	2,513.09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上期增长229.49%，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合肥市庐阳区财政局上市奖励170万元所致。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其他	13,554.43	10,752.16	13554.43
合计	33,554.43	10,752.16	33,554.43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长212.07%，主要系本期公益性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6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947,876.63	19,357,592.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8,455.80	-1,936,510.47
合计	15,446,332.43	17,421,082.3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9,494,459.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873,614.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05,169.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12,140.02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665,892.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640.01
所得税费用	15,446,332.43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3,271,536.00	13,900,544.10
政府补助	4,177,037.00	18,250,376.64
往来款	20,802,622.56	
其他	711,836.01	990,281.98
合计	28,963,031.57	33,141,202.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6,277,266.28	5,394,806.34
研发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7,533,243.20	4,512,882.18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128,627.18	628,829.69
银行手续费	141,134.28	60,481.13
投标保证金等	52,677,448.39	7,627,631.36
其他	33,554.43	1,287,906.19
合计	67,791,273.76	19,512,536.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07,552.25	469,521.54
合计	1,807,552.25	469,521.5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39,548,755.24	
合计	39,548,755.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款项		6,691,802.22
融资费用	825,175.70	
上市费用		7,180,000.00
合计	825,175.70	13,871,802.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4,048,126.83	53,888,616.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08,555.64	1,520,187.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68,268.93	3,983,557.20
无形资产摊销	821,679.36	814,897.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3,470.04	379,11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03.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17,053.33	7,095,979.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1,627.52	-1,746,60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626.07	-3,502,17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1,543.28	1,565,665.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4,736.44	-60,150,023.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682,133.09	-82,233,224.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168,077.45	-14,069,53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97,871.39	-92,453,543.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909,320.00	25,061,830.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061,830.83	64,488,810.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47,489.17	-39,426,979.81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3,303,198.26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52,116.03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81,751,082.23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909,320.00	25,061,830.83
其中：库存现金	38,593.70	37,135.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870,726.30	25,024,695.3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09,320.00	25,061,830.83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031,125.72	保证金
无形资产	35,949,637.37	贷款、抵押
应收账款	26,251,151.00	贷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236,998,270.20	贷款、质押
合计	345,230,184.29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退税	9,564,689.07	其他收益	9,564,689.07
合肥市庐阳区财政局上市奖励	1,7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700,000.00
固定资产奖励	1,148,936.17	其他收益	1,148,936.17
纺织印染节水示范项目资金	681,818.15	其他收益	681,818.15
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80,099.97	其他收益	580,099.97
专精特新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87,500.00	其他收益	87,500.00
合肥市庐阳区财政国库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晒泥厂工程款	34,951.47	其他收益	34,951.47
ppp 项目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直购电补贴	13,700.00	其他收益	13,700.00
稳岗补贴	13,337.00	其他收益	13,337.00
污水排放口环境信息公开资金补助	2,513.09	其他收益	2,513.09
节能资产减排	1,200,000.00	其他收益	
环巢湖重污染河流多元生态技术协同与应用示范项目	500,000.00	其他收益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承德电力	2018 年 06 月 30 日	10,000,000.00	90.91%	现金收购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取得控制权		
荣华水业	2018 年 09 月 12 日	113,400,000.00	90.00%	现金收购	2018 年 09 月 12 日	取得控制权	6,945,622.74	3,263,738.45
德江电力	2018 年 09 月 29 日	100,0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18 年 09 月 29 日	取得控制权		-972,334.80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承德电力	荣华水业	德江电力
--现金	10,000,000.00	113,400,000.00	10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0	113,400,000.00	10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000,000.00	80,646,372.50	100,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753,627.5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荣华水业		德江电力		承德电力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34,306,744.98	108,317,251.81	100,442,752.17	100,442,752.17	10,385,796.40	10,385,796.40
货币资金	749,347.16	749,347.16	802,116.82	802,116.82	652.05	652.05
应收款项	2,042,500.00	2,042,500.00				
存货	70,015.55	70,015.55				
固定资产	4,635,570.86	4,635,570.86	532,037.06	532,037.06		
无形资产			6,570,165.09	6,570,165.09		
在建工程			17,868,054.64	17,868,054.64	377,664.03	377,664.03
预付账款	406,830.00	406,830.00	27,268,023.62	27,268,023.62		
其他应收款	7,430.24	7,430.24	46,364,225.92	46,364,225.92	10,002,000.00	10,00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2,720.82	562,720.82				
长期应收款	125,814,763.30	99,825,270.13				
长期待摊费用			144,800.00	144,8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67.05	17,567.05				
其他流动资产			893,329.02	893,329.02	5,480.32	5,480.32
负债：	38,202,291.13	38,202,291.13	442,752.17	442,752.17	385,796.40	385,796.40
应付款项	511,546.40	511,546.40	1,377.00	1,377.00		
应付职工薪酬	162,125.92	162,125.92	13,425.00	13,425.00	3,300.00	3,300.00
应交税费	2,110,708.43	2,110,708.43				
其他应付款	11,711,509.43	11,711,509.43	427,950.17	427,950.17	382,496.40	382,496.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93,693.33	9,493,693.33				
长期借款	13,075,207.62	13,075,207.62				
递延收益	1,137,500.00	1,137,500.00				
净资产	96,104,453.85	70,114,960.68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96,104,453.85	70,114,960.68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 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设立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持股比例（%）
1	合肥环创	2018年8月	100.00
2	新泰清源	2018年9月	65.00
3	桐城宜源	2018年9月	80.00
4	阳信清源	2018年11月	96.00
5	中环鑫汇通	2018年11月	50.00

（2）注销的子公司

本公司于2018年6月注销望江清源。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泰安清源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污水处理	8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舒城清源	安徽舒城	安徽舒城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城清源	安徽桐城	安徽桐城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庆清源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全椒清源	安徽全椒	安徽全椒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寿县清源	安徽寿县	安徽寿县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阳清源	山东宁阳	山东宁阳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望江清源	安徽望江	安徽望江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源环保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污水处理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城中环	安徽桐城	安徽桐城	污水处理	80.00%		投资设立
夏津中环	山东夏津	山东夏津	污水处理	80.00%		投资设立
宁阳宜源	山东宁阳	山东宁阳	污水处理		85.00%	投资设立
潜山清源	安徽潜山	安徽潜山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承德电力	河北承德	河北承德	垃圾焚烧发电	90.9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荣华水业	河南开封	河南开封	污水处理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环创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项目投资	100.00%		设立
德江电力	贵州德江	贵州德江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泰清源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污水处理	65.00%		投资设立
桐城宜源	安徽桐城	安徽桐城	污水处理	80.00%		投资设立
阳信清源	山东滨州	山东滨州	污水处理	96.00%		投资设立
中环鑫汇通	河南开封	河南开封	生物有机肥	5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泰安清源	15.00%	2,022,376.73		15,145,507.69
宜源环保	40.00%	1,230,570.77		25,420,630.13
桐城中环	20.00%			16,002,699.48
夏津中环	20.00%	28,199.93		10,016,183.31
宁阳宜源	15.00%			300,000.00
荣华水业	10.00%	326,373.84		9,287,347.78
承德电力	9.09%			
新泰清源	35.00%			350,000.00
桐城宜源	20.00%	-3,902.85		-3,902.85
阳信清源	4.00%			1,020,000.00

中环鑫汇通	50.00%	-213.75			-213.7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泰安清源	30,651,736.72	162,640,784.56	193,292,521.28	19,774,082.05	72,548,387.89	92,322,469.94	54,429,642.79	170,520,527.93	224,950,170.72	55,049,424.01	82,413,206.92	137,462,630.93
宜源环保	17,409,032.13	82,379,997.63	99,789,029.76	15,805,668.61	20,431,785.83	36,237,454.44	19,807,856.66	76,782,254.71	96,590,111.37	12,752,422.79	23,362,540.19	36,114,962.98
桐城中环	80,512,339.96	77,812,899.46	158,325,239.42	18,661,503.20	58,743,086.27	77,404,589.47	22,874,133.12	67,645,337.92	90,519,471.04	10,505,973.63		10,505,973.63
夏津中环	6,050,182.90	73,144,592.25	79,194,775.15	11,119,557.03	17,994,301.55	29,113,858.58	13,090,860.80	70,331,317.76	83,422,178.56	15,479,261.65	18,003,000.00	33,482,261.65
宁阳宜源	1,030,439.33	15,238,379.65	16,268,818.98	1,518,818.98		1,518,818.98	273,175.08	14,678,427.36	14,951,602.44	12,951,602.44		12,951,602.44
荣华水业	3,448,025.18	104,509,688.89	107,957,714.07	29,408,006.25	5,170,742.81	34,578,749.06						
承德电力	29,915.08	10,960,840.57	10,990,755.65	990,755.65		990,755.65						
新泰清源	807,044.24	228,056.00	1,035,100.24	35,100.24		35,100.24						
桐城宜源	74,110,971.13	1,469,966.25	75,580,937.38	451.61		451.61						
阳信清源	25,537,242.43	9,142.57	25,546,385.00	6,385.00		6,385.00						
中环鑫汇通	1,499,572.50		1,499,572.50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泰安清源	51,304,128.32	13,482,511.55	13,482,511.55	27,079,600.63	51,145,084.56	14,473,435.07	14,473,435.07	23,692,531.46

宜源环保	11,729,176.84	3,076,426.93	3,076,426.93	1,525,487.21	8,982,039.23	2,557,619.57	2,557,619.57	-1,548,496.41
桐城中环	5,553,365.39	907,152.54	907,152.54	-10,519,163.10		13,647.41	13,647.41	-40,038,767.71
夏津中环	2,782,351.48	140,999.66	140,999.66	-17,898,892.21		14,916.91	14,916.91	-9,882,132.32
宁阳宜源				-6,846.46				-2,156,244.25
荣华水业	6,945,622.74	3,263,738.45	3,263,738.45	1,673,671.68				
承德电力								
新泰清源				-9,082.02				
桐城宜源		-19,514.23	-19,514.23	-21,620.20				
阳信清源				204.33				
中环鑫汇通		-427.50	-427.50	-427.50				

其他说明：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阳信中致信水务有限公司	山东滨州	山东滨州	污水处理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800,000.00	
资产合计	800,000.00	
流动负债	800,000.00	
负债合计	800,000.00	

其他说明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 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控制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专门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2、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

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1）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2）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3）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4）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伯中。

其他说明：

张伯中直接持有本公司21.56%股权，通过中辰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17.81%股权，合计持有39.37%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辰投资	股东、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冠投资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金通安益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中勤投资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招商致远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袁莉	董事
张秀青、颛孙胜利	张伯中的妹妹、张秀青的配偶
张伯雄	张伯中的弟弟、董事
阳信中致信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安徽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辰投资持有其 20%的股权、张伯中担任其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8,461,299.41	1,142,493.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泰安清源	8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2022 年 12 月 24 日	否
桐城中环	6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8 日	2031 年 04 月 28 日	否
桐城清源	200,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20 日	2033 年 09 月 05 日	否
安庆清源	4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源环保	45,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0 日	2019 年 07 月 19 日	否
张伯中	24,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0 日	2019 年 07 月 19 日	否
张伯中	3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01 日	2019 年 05 月 15 日	否
张伯中、袁莉	38,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01 日	2019 年 06 月 01 日	否
中辰投资	38,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01 日	2019 年 06 月 01 日	否
中辰投资	20,000,000.00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8 日	否
宜源环保	45,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18 年 07 月 19 日	是
张伯中	24,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18 年 07 月 19 日	是
寿县清源	27,960,000.00	2014 年 10 月 13 日	2018 年 10 月 12 日	是
中辰投资	38,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03 日	2019 年 03 月 02 日	否
张伯中	38,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03 日	2019 年 03 月 02 日	否
张秀青、颛孙胜利	30,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03 日	2019 年 03 月 02 日	否
宁阳清源	66,900,000.00	2014 年 03 月 03 日	2019 年 03 月 02 日	否
张伯中	7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是

桐城清源	7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是
舒城清源	7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是
全椒清源	7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是
安庆清源	7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中辰投资	5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6 日	是
张伯中、袁莉	5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6 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辰投资	2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9 日	2018 年 07 月 17 日	无息借款
中辰投资	6,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7 日	2018 年 07 月 17 日	
中辰投资	1,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7 日	2018 年 07 月 17 日	
中辰投资	33,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13 日	2018 年 07 月 17 日	
中辰投资	20,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13 日	2018 年 09 月 21 日	
中辰投资	7,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13 日	2018 年 10 月 09 日	
中辰投资	45,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30 日	2018 年 10 月 09 日	
中辰投资	8,000,000.00	2018 年 08 月 07 日	2018 年 10 月 09 日	
中辰投资	3,000,000.00	2018 年 08 月 13 日	2019 年 08 月 12 日	
中辰投资	6,000,000.00	2018 年 08 月 23 日	2019 年 08 月 22 日	
中辰投资	5,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07 日	2019 年 09 月 06 日	
中辰投资	9,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19 日	2019 年 09 月 18 日	
中辰投资	7,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9 年 11 月 14 日	
中辰投资	1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019 年 12 月 20 日	
中辰投资	3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	
安徽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8 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购置存量房	9,848,806.67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80,449.37	1,689,294.28

（8）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辰投资			1,376,676.00	68,833.80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辰投资	70,000,000.00	
应付利息	中辰投资	1,379,095.00	
短期借款	安徽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截止2018年12月31日，使用权受到限制的保函保证金及相应的保函情况如下：

受益人	保证金金额	保函金额	到期日期
界首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044,648.57	3,470,000.00	2018/3/31
安徽庐江龙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3,901,833.53	12,984,677.00	2019/6/7
安徽庐江龙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600,990.47	2,000,000.00	2019/6/7
蚌埠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476,588.28	476,005.00	2018/9/6
泾县象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83,800.00	2,583,800.00	2019/4/8
合计	8,607,860.85	21,514,482.00	

2、截止2018年12月31日，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5,413,445.76元，明细如下：

出票日期	出票单位	票号	金额	到期日期
2018/8/2	常州市兰生工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31330400830720180802233618947	222,953.83	2019/2/2
2018/7/24	宁波博洋服饰集团有限公司	132533205101320180724227232972	110,000.00	2019/1/24
2018/10/24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31300051/45205472	500,000.00	2019/4/24
2018/10/24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31300051/45205471	500,000.00	2019/4/24
2018/10/24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31300051/45205503	100,000.00	2019/4/24
2018/10/24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31300051/45205504	100,000.00	2019/4/24
2018/10/24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31300051/45205474	300,000.00	2019/4/24

2018/10/24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31300051/45205475	300,000.00	2019/4/24
2018/10/24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31300051/45205478	300,000.00	2019/4/24
2018/2/9	上海卢艺实业有限公司	13132900361072018020916285966 7	50,000.00	2019/2/9
2018/7/12	上海犇驰实业有限公司	13132900361072018071222221824 0	50,000.00	2019/1/12
2018/7/4	浙江高澳卫浴有限公司	13043450209512018070421836536 3	150,000.00	2019/1/4
2018/7/5	加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163373000132018070521916841 9	160,491.93	2019/1/5
2018/7/31	绍兴金中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13013371002252018073123242751 4	420,000.00	2019/1/31
2018/9/19	绍兴金中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13013371002252018091925749291 4	250,000.00	2019/3/19
2018/8/20	吴江新鼎力纺织品有限公司	13143054001792018082024061511 1	150,000.00	2019/2/20
2018/10/23	南昌小行星贸易有限公司	13132280810272018102327389026 1	100,000.00	2019/4/23
2018/10/18	卡兵服饰（中国）有限公司	11053978006742018101827216509 3	200,000.00	2019/4/18
2018/9/25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53970230322018092526033605 3	350,000.00	2019/3/25
2018/11/20	绍兴市柯桥区诗韵纺织绣品有限公司	13133370009318201811202909377 68	200,000.00	2019/5/20
2018/9/18	上海浦东海澜之家服饰有限公司	11022900190772018091825690978 9	200,000.00	2019/3/18
2018/10/19	江阴海澜之家新桥销售有限公司	13253020533252018101927281480 2	200,000.00	2019/4/19
2018/10/24	宁阳县金财投资有限公司	31300051/45205472	500,000.00	2019/4/24
合计			5,413,445.76	

3、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开具但尚未实际支付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1,136,000.00元，明细如下：

出票日期	收款单位	票号	金额	到期日期
2018/12/19	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	13136020880172018121930905997 4	1,136,000.00	2019/6/19
合计			1,136,000.00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400,2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400,2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 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 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劳务分别为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和环境工程。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 元

项目	污水处理分部	环境工程分部	固体废弃物处理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49,893,481.44	240,074,797.26				389,968,278.70
主营业务成本	66,406,514.28	202,090,803.38				268,497,317.66
资产总额	1,494,230,445.78	1,193,162,970.20	209,250,144.88	11,436,748.02	-1,164,604,242.29	1,743,476,066.59
负债总额	659,862,504.28	597,656,091.90	100,222,479.68	43,793.81	-444,427,803.24	913,357,066.43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00,000.00	
应收账款	49,527,144.52	20,130,353.51
合计	52,327,144.52	20,130,353.51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32,953.83	
合计	2,432,953.83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 2,800,000.00 元，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890,510.80	100.00%	7,363,366.28	12.94%	49,527,144.52	23,519,185.43	100.00%	3,388,831.92	14.41%	20,130,353.51
合计	56,890,510.80	100.00%	7,363,366.28	12.94%	49,527,144.52	23,519,185.43	100.00%	3,388,831.92	14.41%	20,130,353.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8,077,650.81	1,903,882.54	5.00%
1 年以内小计	38,077,650.81	1,903,882.54	5.00%
1 至 2 年	9,944,011.88	994,401.19	10.00%
2 至 3 年	5,011,226.84	1,503,368.05	30.00%
3 至 4 年	414,608.39	207,304.20	50.00%
4 至 5 年	3,443,012.88	2,754,410.30	80.00%
合计	56,890,510.80	7,363,366.28	12.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74,534.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潜山县源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4,324,950.00	25.18	716,247.50
界首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3,928,301.60	24.48	696,415.08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7,960,000.00	13.99	796,000.00
安徽华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20,268.47	6.19	38,627.80
泾县象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995,000.00	5.26	149,750.00
合计	42,728,520.07	75.10	2,397,040.38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长141.89%，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增加，相应的应收账款金额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13,633.33
应收股利		30,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17,572,384.80	155,972,179.69
合计	217,572,384.80	186,785,813.02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利息		213,633.33

合计		213,633.33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利息余额较期初减少213,633.33元，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相应的利息收入结清所致。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泰安清源		30,600,000.00
合计		30,600,000.00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股利余额较期初减少30,600,000.00元，主要系期初应收本公司子公司泰安清源的股利于本期收回所致。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9,821,147.00	100.00%	2,248,762.20	1.02%	217,572,384.80	156,756,400.88	100.00%	784,221.19	0.50%	155,972,179.69
合计	219,821,147.00	100.00%	2,248,762.20	1.02%	217,572,384.80	156,756,400.88	100.00%	784,221.19	0.50%	155,972,179.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612,033.67	1,430,601.6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612,033.67	1,430,601.69	5.00%
1 至 2 年	6,927,000.00	692,700.00	10.00%
2 至 3 年	418,201.70	125,460.51	30.00%
合计	35,957,235.37	2,248,762.20	6.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64,541.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子公司资金往来	183,863,911.63	146,067,044.50
保证金	14,212,201.70	7,558,747.67
往来款	20,745,079.40	2,426,105.82
其他	307,152.09	704,502.89
可转债发行费	692,802.18	
合计	219,821,147.00	156,756,400.88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634,855.01	1 年以内	30.31%	
宁阳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683,943.79	1 年以内	23.06%	
全椒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157,033.33	1 年以内	19.18%	
兰考县荣华水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713,861.74	1 年以内	7.60%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200,000.00	2 年以内	7.37%	1,040,000.00
合计	--	192,389,693.87	--	87.52%	1,040,000.0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8,410,066.15		748,410,066.15	367,240,066.15	205,423.09	367,034,643.06
合计	748,410,066.15		748,410,066.15	367,240,066.15	205,423.09	367,034,643.06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泰安清源	57,433,509.12			57,433,509.12		
舒城清源	13,647,186.98			13,647,186.98		

桐城清源	91,035,101.48	46,000,000.00		137,035,101.48		
安庆清源	8,970,512.68			8,970,512.68		
全椒清源	10,068,190.03			10,068,190.03		
寿县清源	26,490,505.45			26,490,505.45		
宁阳清源	20,180,000.00			20,180,000.00		
望江清源	500,000.00		500,000.00			
宜源环保	31,915,060.41			31,915,060.41		
桐城中环	64,000,000.00			64,000,000.00		
夏津中环	40,000,000.00			40,000,000.00		
潜山清源	3,000,000.00			3,000,000.00		
承德盛运		10,000,000.00		10,000,000.00		
荣华水业		113,400,000.00		113,400,000.00		
合肥环创		10,000,000.00		10,000,000.00		
德江盛运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新泰清源		650,000.00		650,000.00		
桐城宜源		75,600,000.00		75,600,000.00		
阳信清源		24,520,000.00		24,520,000.00		
中环鑫汇通		1,500,000.00		1,500,000.00		
阳信中致信水务有限公司						
合计	367,240,066.15	381,670,000.00	500,000.00	748,410,066.15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3,381,550.64	202,144,992.89	116,647,149.06	81,120,795.20
其他业务			346,929.53	239,877.19
合计	243,381,550.64	202,144,992.89	116,994,078.59	81,360,672.39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108.03%，主要系环境工程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75.32	
理财产品收益	169,371.11	730,924.76
子公司分红		30,600,000.00
合计	160,795.79	31,330,924.7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2,855.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1,627.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82.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75.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2,134.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1,483.14	

合计	4,208,578.4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5%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7%	0.35	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证券事务部。